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国家核和辐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队伍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0536-YZLZ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14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5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国家核和辐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队伍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4 月__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0536-YZLZ；采购计划编号：广西政采[2026]3843 号

项目名称：国家核和辐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队伍建设项目

预算总金额：1497.35 万元。其中，分标 1：265.4 万元；分标 2：230 万元；分标 3：133.8 万元；分标 4：204.8 万元；分标 5：299 万元；分标 6：190 万元；分标 7：174.35 万元。

最高限价：1497.35 万元。其中，分标 1：265.4 万元；分标 2：230 万元；分标 3：133.8 万元；分标 4：204.8 万元；分标 5：299 万元；分标 6：190 万元；分标 7：174.35 万元。

采购需求：

分标 1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服务要求
1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流水线	1 套	一、血细胞分析流水线配置要求 流水线上具有血液分析仪、推染片一体机、CRP/SAA 模块、糖化模块等；且以上各模块可根据实验室场地要求实现连轨或独立放置……
2	全自动血液流变分析仪	1 台	1. 测试原理：旋转法（锥板法）； 2. 测量方式：锥板法采用快速、全量程、逐点、稳态测量方式； 3. ▲信号采集方式：采用光栅细分技术……
……	……	……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分标 2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服务要求
1	核化伤员去污	1 台	一、整体要求

	洗消移动设备		核化伤员去污洗消移动设备不仅需自带水箱和洗消液箱，还可外接水源供水和外接电源供电，并可实时补充洗消液……
--	--------	--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分标 3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服务要求
1	带屏蔽污染物运输箱	2 个	(一) 技术指标要求 放射性屏蔽运输箱 1. 铅罐内外腔表层材质为 304 不锈钢……
2	伤员去污洗消装置	2 个	(一) 伤员去污洗消机性能指标 1. 使用电压/频率：220 V/50 Hz 2. 整机功率：≥2600 W，其中：水泵≥250 W，风泵≥1350 W，加热器≥1000 W……
……	……	……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分标 4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服务要求
1	除颤仪	2 台	1. 重量：≤4.2kg（标配，含电池）。 ●2. 彩色电容触摸屏≥8 英寸，分辨率 1024×768 像素，可显示≥5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支持手势操作、自动亮度调节……
2	输血泵	6 台	(一) 技术参数 1. 输注模式：输血专用蠕动挤压式，支持红细胞、血浆、血小板、冷沉淀全品类血制品……
……	……	……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分标 5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服务要求
1	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台	一、设备用途及说明： 主要用于成人心脏、小儿心脏、腹部、泌尿科、血管、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儿科、肌骨神经、介入诊疗及临床学术研究。具有先进水平，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

			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2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2 台	一、产品用途说明：满足腹部、妇科、产科、心脏、小器官与浅表组织、血管、颅脑，泌尿、介入性超声、儿科、急诊、麻醉、等全身应用……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分标 6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1	自动外周血淋巴细胞收获系统	1 套	1. ▲配置外周血细胞自动接种模块,实现外周血淋巴细胞样品接种过程的完全自动化和信息化,应用于染色体核型分析、染色体畸变分析和细胞微核分析,自动化样品接种批处理通量 ≥ 96 个, 多孔板 ≥ 2 块……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分标 7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一、营地帐篷			
1	指挥帐篷（40 m ² 充气帐篷）	1 套	1. 用途及结构形式：帐篷为野外救援提供指挥调度场所用；采用充气式双层篷布帐篷，外篷布采用高强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内篷布采用 150D 高强高密材料……
2	工作帐篷（含住宿、物资）（30 m ² 充气帐篷）	16 套	1. 用途及结构形式：为野外救援时的现场工作，辐射检测、生物检测、伤员救治场所用；采用充气式双层篷布帐篷，外篷布采用高强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分标 1、分标 4 至分标 6 投标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相关的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投标人

为《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4月 日至2026年4月 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4月 日9时3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投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xggzy.gxzf.gov.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或者 0771-3381253）。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柳沙路 2 号

项目联系人：蒋琼

项目联系方式：0771-57199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530201

联系方式：0771-2611898、2618118、26181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鸿海、秦晓玲

电 话：0771-2611898、2618118、261819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正式文稿须删除）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4）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标注“●”号的为重要技术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

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分标 1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 项产品。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所属行业
1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流水线	1 套	一、血细胞分析流水线配置要求 流水线上具有血液分析仪、推染片一体机、CRP/SAA 模块、糖化模块等；且以上各模块可根据实验室场地要求实现连轨或独立放置；具备模块式轨道，可根据需求扩展轨道模块。 二、血液分析仪参数 模块数量：≥2 台 1.检测原理：激光流式技术结合荧光染色技术 ●2.检测参数：检测参数：≥35 个，直方图：≥2 个，散点图：≥4 个 ●3.单机检测速度：CBC+DIFF+NRBC≥100 样本/小时，网织红检测速度：≥70 样本/小时 4.▲具备独立的低质血小板检测通道，无需同 RET 通道合用即可实现光学法检测血小板，并具备质控和校准； 5.可以对脑脊液、胸水、腹水、滑液等体液进行红细胞和白细胞计数，且可以对体液中白细胞分类 6.有核红细胞检测功能：采用核酸荧光染色法进行定量检测，但无需单独通道和单独试剂，并能自动进行对白细胞细胞计数的校正 7.▲全血用量：全自动进样、开盖模式手动进样时用量均≤100ul，预稀释模式用量≤20ul 8.具有两种方法进行血小板的计数，每种方法的检测通道都有校准； 9.▲校准品：提供原厂配套的经 NMPA 注册的校准品，包含低值血小板校准品；一只校准品可提供多个校准项目包含 RBC.WBC、HGB、PLT、HCT、MCV、RET。以 NMPA 注册证为准； 10.▲提供质控品的主要成分要是人血红细胞，人血白细胞、类血小板物质，以 NMPA 注册证为准； 11.体液质控：能提供原厂配套的经 NMPA 的体液质控品，提供注	工业

		册证复印件。 12.▲当血小板$\geq 100 \times 10^9/L$，精确度$< 3\%$；当血小板$\geq 20 \times 10^9/L$，精确度$< 5.0\%$。 13.可使用浓缩稀释液，以减少试剂更换频率，降低存放空间，提高检测效率，以 NMPA 备案证为准。 14.▲智能管理软件：包含复检规则设定、数据统计功能（假阴性、假阳性，复检率等）、复检信息管理功能、自动审核功能，且可提供多中心自动审核评估文章作为凭据。 15.实时网络通讯系统：可实现实时在线网络质控功能，10min 在线反馈结果 三、全自动自动推片染片机 1.全自动推片染片仪： 1 台 ●2.推片或染片速度不低于 120 片/小时 3.全自动推片染片为一体机、具备单独推片、单独染片功能 4.可使用浓缩稀释液，以减少试剂更换频率，降低存放空间，提高检测效率，以 NMPA 备案证为准 5.▲为了满足儿童采血或采血困难的患者，因采血量不足时无法推片复检，需求推染片机上的微量血进样模式的用血量$\leq 38\mu l$，以操作手册为准。 6.▲ 推染片机静脉血自动吸样量$\leq 100\mu L$ 四、特定蛋白检测模块 1.模块数量：1 台。 2. ▲可适用于血清样本，以及 EDTA-K2 或肝素钠抗凝的血浆样本、全血样本、微量全血样本，用血量$\leq 15\mu l$。 3.可进行血常规和 CRP、SAA 联合检测。 4. ▲CRP/SAA 检测速度可达到 ≥ 170 测试/小时 5. CRP 重复性 CV$\leq 5\%$；CRP 线性范围需覆盖 0.5~350mg/L、SAA 线性范围（5~200mg/L）浓度范围的相关系数（r）≥ 0.9900 6. 配套质控、以及具备溯源体系的配套校准品； 五、糖化血红蛋白(G11)参数 1.分析原理：采用离子交换高效液相色谱(HPLC)方法 2. 检测方法：双波长吸光度法 3. 线性范围：4.0%-18.0% 4. 提供三重洗脱，保证糖化各组分的洗脱效果，容易从图谱观察异常峰及未知峰。 5. 检测模式：提供标准模式、变异模式；能识别常见的血红蛋白变异体：HbC、HbD、HbE、HbS ▲6.单机处理速度：最快每个标本检测$\leq 35s$，速度$\geq 100T/h$ ●7. 标本处理：一次性≥ 90 个样本容量，原始管上机检测。 ▲8.检测样本：$\leq 5 \mu l$ 全血样本或 $150 \mu l$ 稀释样本，支持指尖血检测	
--	--	---	--

			9.可拓展：可拓展高批量进样器或拓展流水线系统，实现进一步的自动化管理。 10.系统管理：触摸式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操作系统、试剂量自动监测功能、自动报警和错误提示功能、试剂有效期管理（开封日期，有效期管理功能）、用户管理功能。 11.批内/批间重复性 CV 小于 1.0% 12.糖化图谱：可直传 lis 系统。 13.断电后能独立运行不少于 1 小时。	
2	全自动血液流变分析仪	1 台	1. 测试原理：旋转法（锥板法）； 2. 测量方式：锥板法采用快速、全量程、逐点、稳态测量方式； 3. ▲信号采集方式：采用光栅细分技术； 4. 工作模式：测试与清洗、混匀可同时并行工作； 5. 测量精度：牛顿流体粘度的准确性误差$\leq \pm 1\%$，非牛顿流体粘度的准确性误差$\leq \pm 2\%$； 6. 变异系数：牛顿流体粘度的变异系数$\leq 1\%$，非牛顿流体粘度的变异系数$\leq 2\%$； 7. ▲测试时间：全血测试时间≤ 30 秒/标本，血浆测试时间≤ 30 秒/标本； 8. ▲切变率范围：（1~200）s-1； 9. 粘度范围：（0-60）mPa·s；切应力范围：（0-12000）mpa 10. 加样量：全血加样量 200~800ul 范围可调； 11. 机芯材质：钛合金，不磨损宝石轴承，消除系统误差； 12. 样品位：3*10 孔位，全开放、互换式样品盘，可无限增加，适用于任意试管； 13. 进排液系统：采用双路挤压式蠕动泵； 14. 吸样方式：加样针具有液位感应功能； 15. 仪器控制：采用工作站的控制方式实现仪器控制功能，RS-232、485、USB 接口任选； 16. 温度控制：37℃± 0.1℃；	工业
3	全自动粪便分析仪	1 台	1.检测速度：检测速度≥ 85 个标本/小时； 2.▲计数池检测通道：流动石英计数池，通道数≥ 4 通道； ●3. 标本送样量：轨道式自动进样，待检区容纳标本数≥ 50 个，可扩展至 130 个； 4. 样本稀释：≥ 5 种以上稀释方式,具备智能稀释功能，可根据样本颜色、性状等情况进行自动调整稀释液用量； 5. ▲报告格式：可定性和半定量报告模式； 6. 显微镜物镜：显微镜物镜≥ 2 个，开机自动对焦，全自动一键对焦功能； 7. 有形成分检测：检测红细胞、白细胞、真菌、脂肪球、各种虫卵等成分； ●8. 显微镜摄像头：高清 CMOS 数码摄像头，像素≥ 500 万；	工业

			9. 混匀方式：旋转混匀，混匀旋转速度可调； 10. 采集杯密闭性：采用旋转螺纹拧盖方式，穿刺采样； 11. ▲限量采样功能：采袋杯内具备限量采样设计； 12. 滤网采用尼龙材质； 13. ▲预设拍摄图片数量：多种拍摄图片组合模式，亦可自定义拍摄视野数日，拍摄图片≥ 300张； 14. 图像拍摄方式：多视野分层扫描技术，每个视野最多可拍摄≥ 8层； 15. 自动追踪功能：具备自动追踪功能，低倍镜定位，高倍镜追踪放大； 16. 优先审核功能：对病理有形成分物质优先排序，集中审核； 17. 隐血化学物质检测：类便金标隐血仪器可自动定性识别检测，无需人工判读； 18. 金标检测项目：仪器可同时一次性吸样检测项目≥ 6个(FOB、转铁蛋白、HP、轮状病毒、腺病毒、钙卫蛋白、乳铁蛋白等) 19. 金标卡孵育检测通道：≥ 20个独立检测单控孵育通道位，多线程控制程序，每个通道位互不影响； 20. 金标试剂卡加载量：总加载量≥ 300个试剂卡； 21. ▲金标检测功能：免疫胶体金项目试剂位≥ 6个，批盘标本间仪器可同时设定并检测≥ 3个不同反应时间的项目(如根据免疫学反应的特性，粪便隐血设定 3-5 分钟，轮、腺病毒设定 10-15 分钟，幽门螺杆菌设定 10-15 分钟)；	
4	酶标仪	1 台	一、酶标仪 1、8 通道零色散单模光纤测量系统，酶标孔中心自动定位功能，具备系统自检和诊断功能； 2、具有震荡功能，震荡速度和时间可调； ▲3、低功率 6V10W 卤钨灯光源，自动开关节能设计； 4、样本信息录入有列表式和卡片式，可直接输入样本号、姓名等信息； ▲5、编辑、测试界面同屏可显示样本号、OD 值、结果、S/CO 值和项目参数； ▲6、具有全面的定性、半定量和定量参数，布板模式、阴阳性对照值和标准曲线可贮存、调用； 7.可横向或纵向 96 孔可视化布板，任意设置测试的起始位和终止位，可自动编号； ▲8、单板多项测试功能，同一板可进行不少于 12 种不同检验项目的测试； ▲9、测量结果支持重新计算功能，可调用空白值、曲线进行多次拟合计算； ▲10.按板号报告或按样本号综合报告，并可批量录入实验项目及结果；	工业

		11、适用于平底、U 型和 V 型底等国内外各种大小不同的 96 微孔酶标板； 12、光源：寿命 5000 小时以上； 13、波长范围：400~750nm； 14、滤光片：标配 405，450，490/492，630nm 四片滤光片，最多可装载八片滤光片； 测量方式：单波长、双波长、多波长、终点法、两点法、动力法、外部计算机控制测量； 15、检测速度：单波长 < 3 秒 / 96 孔，双波长 < 6 秒 / 96 孔； 16、测量范围：0.0000-4.5000Abs 分辨率：0.0001A ▲17、灵敏度：≥ 0.01mg/L； 18、示值稳定性：±0.002A； 19、吸光度示值误差：±0.015A； 20、吸光度重复性：<0.1%； ▲21、存贮：5000 个以上检测程序和 5000 块 96 孔板检测结果，2000 种酶标板格式，100000 个以上测试结果； 22、支持数据传输至 LIS 系统功能； 二、洗板机 1、由微电脑控制，能快速高效完成各种规格微孔板（48 孔和 96 孔）的清洗工作； 2、清洗头 96 针设计，同时对 96 孔进行清洗，又能控制对各条选择清洗； ▲3、微孔板上各条的孔数不足 8 个或 12 个不必补孔； 4、双板托盘可同时放置两块微孔板，即可单板清洗又能双板或多板交替清洗； 5、具备浸泡、震荡和底部冲洗功能，浸泡时间和震荡节律可设置，满足特殊的清洗要求； ▲6、具有暂停和终止功能，按暂停键或返回键可在洗板过程中暂停或终止操作； ▲7、可拆卸双板托盘底面斜面设计，漏液自动抽取，可消毒免保养； ▲8、微孔板卡板位悬空设计，避免微孔板底面污染； 9、洗液过滤器有效过滤功能和管道冲洗功能可排除絮状沉淀和结晶影响； ▲10、清洗头位置调节六种（水平、左边、中间、右边、触底、板距），微孔板形参数显示精确到 0.1 mm，适用国内外各种大小不同的微孔板； 11、具有透明生物安全罩，避免洗板过程中实验室生物污染； 12、洗头结构设计：96 根注液针单条可控制，96 根吸液针同步控制，8 孔条和 12 孔条可选、 13、具备多点定位吸液功能，每孔残留量<0.7 μL，保证清洗干	
--	--	--	--

			净彻底； 14、二次液体分流技术，确保 96 孔间加液量 CV<1.5%； 15、具备自动排废液功能、 16、配置 10L 洗液瓶。	
5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1 台	1. 检测方法:主要用于血栓/止血分析系统,其检测方法≥ 3种(包含但不限于: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免疫比浊法); 2. ▲检测通道: ≥ 25 个,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和免疫比浊法三种方法学均有 26 个检测通道; 3. ▲检测参数:能够提供仪器专用配套试剂,且包含 PT、APTT、FIB、TT 、DDimer、FDP、AT、PC、PS、内外源凝血因子、PLG、狼疮抗凝物检测、VWF 抗原等常规及特殊凝血检测项目的全自动检测; 4. ▲单台设备检测速度: PT≥ 400 测试/小时 , D-二聚体检测速度≥ 200 测试/小时; ●5. 检测波长: ≥ 4 个, 并且可根据 HIL 智能监测结果自动调整检测波长,避免样本性状带来的干扰; 6. 进样方式: 采用全自动进样架方式进样,配备闭盖穿刺进样功能; 7. 检测光源: LED 光源,维护成本低; ●8. 试剂位: ≥ 40 个,其中试剂冷藏位≥ 35 个,冷藏温度低于 10℃;反应杯: 单个独立,无需磁珠及参比品。一次放置≥ 1000 个,可自动连续排列; 9. ▲纤维蛋白原测定方法: 仪器拥有 PT 演算纤维蛋白原与 Clauss 法实测纤维蛋白原两种方法,以满足实验室对于异常纤维蛋白原血症初筛检测要求; 10. 样本监测功能: 能自动监测并提示样本是否为溶血、黄疸或脂血标本; 11. 提供凝固曲线波形分析功能; 12. 自动分析功能: 自动稀释、自动连锁筛选、自动再检功能、自动多点定标功能; 13. 质量控制: ≥ 750 个文件的 X-bar/L-J 管理,可通过 westguard rules 进行监测,可以实现实时在线质控管理功能; 14. 混合交叉实验: 可实现混合交叉分析功能,提供即时型和延迟型检测结果; 15. ▲检测模块占地面积(平方米): 单台仪器占地面积$\leq 1.1m^2$ (平方米), 以满足实验室场地要求; 16. 根据科室后续发展需求,拓展成流水线,不限于前处理,检测模块等; 17.配置清单 (1)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主机 1 套 (2) 空气压缩机 1 台	工业

			(3) 操作站 1 套 (4) 附件箱 1 套	
6	尿液分析流水线	1 台	配置要求：流水线上具有干化学分析模块、尿液有形成分分析模块等；且以上各模块可根据实验室场地要求实现连轨或独立放置； 一、干化学分析模块参数 ▲1、检测系统：采用 CIS 图像传感器检测系统； ▲2、检测波长数量：≥5 个波长； 3、测试项目：≥14 项，并提供微量白蛋白与尿肌酐的比值参数（ACR 比值）和尿蛋白与尿肌酐比值（PCR 比值）； ▲4、测试速度：≥380 个样本/小时； 5、显示器：≥10 英寸触摸式彩色液晶显示屏； ▲6、样本架功能：支持最大 20 个待测试管架，360° 旋转样本进行条码读取； 7、消耗品状态实时监控功能：分析仪能对清洗液、废液的状态进行实时监控； 8、尿液比重计功能：线性范围 1.000~1.055 内，偏倚范围不超过±0.002； 9、加强清洗功能：分析仪能对浊度计中检测出的高浑浊度样品，自动加强清洗； 10、混匀功能：分析仪具有混匀功能，可对样本进行混匀操作； 11、样本量检测功能：采用液面感应技术，当样本量不足以检测时，分析仪有报警提示； 12、废试纸条实时监控功能：如废试纸条已满，会自动报警提示； ▲13、检测区域温控功能：仪器会自动感应检测区域的温度值，计算出与设计值的差异，自动进行温度校正； 14、试纸图像显示功能：分析仪具有捕捉、显示并存储在加入样本后的尿试纸条图像的功能，用于结果审核与查阅等方面； 15、数据存储量：≥100 万个样本数据，5 万个样本图片； ▲16、试纸仓容量：≥500 条试纸； 17、尿样需求量：≤1mL； 18、重复性：分析仪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0.9%； 19、稳定性：分析仪开机 8h 内，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0.9%； 20、携带污染：检测除比重和 PH 外各测试项目最高浓度结果的阳性样本，随后检测阴性样本，阴性样本的结果不得出阳性。 二、尿液有形成分分析模块参数 1、采用数字成像自动识别、平面流式细胞技术； ▲2、检测项目：可检测尿液中多种有形成分，自动识别项目≥30 项；可检测尿液电导率和渗透压； 3、检测速度：≥120 个/小时； ▲4、识别率：红细胞≥97%，白细胞≥90%，管型≥87%；	工业

			5、红细胞形态学检测功能：可通过红细胞形态的鉴定发出红细胞形态学报告，可提供不少于3个报告参数，一个直方图； 6、分析仪能对检测结果智能审核，自动提示阳性样本； 7、最小吸样量：$\leq 1.5\text{ml}$； 8、可提供标本检测时的原始视频，可暂停、慢速播放及按帧查看； 9、存储及查询功能：≥ 20万个结果，可在需要时查询，断电后存储数据不丢失； 10、携带污染率：$\leq 0.05\%$； 11、联机功能：分析仪可与尿液分析仪联机，并自动匹配测试结果； 12、分析仪对部分故障可自动诊断，并进行自动维护； 13、输入输出端口：分析仪具备鼠标接口、键盘接口、USB接口、串口、网络接口等； 14、清洗排堵功能：分析仪配备强力清洗试剂，可定期清洗及维护液路，且具备反冲排堵功能； 15、自动旋转样本进行条码读取，并对其进行记录、显示及保存，条码朝向无要求； 16、支持密闭标本的直接采样（穿刺采样），无需人工开盖； ▲17、具有同品牌的校准物，并能提供五种浓度水平的质控液。 18、断电后能独立运行不少于1小时。	
7	二氧化碳培养箱	1台	1.类型：气套式 2.▲外形尺寸$\geq (L \times D \times H)$：700mm$\times$650mm$\times$1100mm 3.▲工作室尺寸$\geq (L \times D \times H)$：470mm$\times$470mm$\times$700mm 4.公称容积：不低于160L 5.控温方式：PT100 6.控温范围：$R_t+5--60^{\circ}\text{C}$ 7.▲温度波动：$\pm 0.3 (@37)^{\circ}\text{C}$ 8.▲温度均匀性：$\pm 0.5 (@37)^{\circ}\text{C}$ 9.▲CO₂控制方式：IR红外线传感器（MH），可提供NIST校准证书，传感器采用双通道双滤镜红外技术，耐受100℃高温长期运行。 10.浓度控制范围：0--20（vol%） 11.浓度控制误差：$\pm 1.0\% (@5.0\% \pm 0.5\%)$ 12.相对湿度：$\geq 90\% (\text{RH}\%)$ 13.环境温度：5—30℃，建议$25 \pm 2^{\circ}\text{C}$ 14.▲过滤器种类：HEPA高效过滤器，针对直径大于等于0.3 μm的颗粒，过滤效率达99.97%。 15.隔板：不低于4块 16.电源电压：AC220/110V（选配） 17.数据存储：USB接口 18.数据曲线界面可实现数据实时存储，具有实时温度曲线显示界面，可直观的查看温度波动性与温度控制性能	工业

			19.界面显示：触摸屏 20.灭菌方式：UV 灭菌 21.外门加热、保温技术有效抑制玻璃起雾和门框四周产生冷凝水，增加外门环温传感器实现对外门温度的独立检测与调节。	
8	台式离心机	1 套	●1.转速范围：最高转速不低于 3000rpm/min 2.离心力:最大离心力不低于 720g 3.柱凝集卡数：≥12 卡 4.定时范围： 1~99min 5.整机噪声：≤60db(A) 6.电源： AC220V 50Hz 5A 7. 总功率：不大于 0.3kw 8 重量：≤12kg 9 转数精度：≤10r/min 10 电机：变频电机	工业
9	全自动血沉仪	1 台	●1.样品位（孔）：≥60 2.血沉测试速度（Ts/h）:120 3.压积测试速度（Ts/h）:9000 4.具有压积独立测量功能； ▲5.具有红细胞沉降过程中的最大沉降速度 Vm 及发生时间 Tm 值检测功能； ▲6.具有动态血沉曲线显示打印功能； ▲7.具有自动换算血沉方程 k 值； 8.具有可选择 30min 或 60min 血沉独立测量功能及血沉和压积组合联测功能； 9.具有单个或批量测试结果查询、打印功能； 10.显示结果温度设定换算功能：仪器具有选择环境温度补偿功能。 ▲11.测试结果可以存储大于 10000 条； 12.具有液面跟踪扫描功能； 13.具有标本异常，自动识别提示功能； 14.具有断电后数据保存功能； 15.条码扫描功能； 16.配有 RS-232 和 USB 接口，具有数据转输功能。 17.可提供与要求 LIS 系统，ZL 系列软件配套数据库联接功能。	工业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前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		

	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易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 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 and 设计要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 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

	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有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 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4. 投标人所投产品（或配件、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范畴的，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产品有升级的，应提供升级变更后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否则投标无效。	

分标 2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 项产品。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所属行业
1	核化伤员去污洗消移动设备	1 台	一、整体要求 核化伤员去污洗消移动设备不仅需自带水箱和洗消液箱，还可外接水源供水和外接电源供电，并可实时补充洗消液，自带的水箱和洗消液箱可满足 6 人次应急去污洗消。核化伤员去污洗消移动设备由底盘及上装方舱构成，采用二类承载底盘，应符合交通管理部门有关要求，应能保证整体系统在一般道路通行，应符合应急救援相关标准要求。 二、厢体 1、厢体 1.1、厢体长区间:9300-9500（mm） 1.2、厢体宽区间:2500-2550（mm） 1.3、厢体机构 1.3.1、钢梁框架，保温方舱结构 1.3.2、厢板骨架材质：Q345B 1.3.3、厢板材料：保温隔热材料 1.3.4、厢体内：洁净装饰板 1.4、厢板材料：厢体一体成型结构，内置保温夹层，具压缩强度和抗冲击性，较低的导热系数，设备具有高通过性、高抗压强度、高缓冲性能以及保温性能。整体厢板采用专用复合厢板，防雨、防霉、防潮、耐腐蚀、易清洗。 1.5、厢板厚度：侧围板厚度$\geq 50\text{mm}$ 1.6、总热传导系数：≤ 0.05 2、下挂箱 下挂箱采用碳钢结构，专用胎具组装焊接、校形、打磨。下挂箱采用方管骨架钢板焊接结构，箱底部进行磷化处理，涂防锈漆、防腐隔热胶。结构采用上翻式开门方式，按压式锁具。 3、自动调平系统 一键自动支撑并自动调平；一键支腿自动收回；按键控制任意支腿支撑；按键控制任意支腿收回；手动泵实现紧急支撑和回收。 3.1、单支腿最大支撑：$\geq 12\text{T}$（静态）； 3.2、工作电压：24V 直流； 3.3、支腿静态高度：不低于 700 毫米，有效行程：不低于 450 毫米； 3.4、调平精度：不低于 0.5 度。 3.5、配置手动泵，可在无电源或控制系统故障等紧急情况下，用	工业

		手动泵实现支腿支撑或回收到位，确保系统可靠性 4、厢门、登舱梯 4.1、厢门 4.1.1、厢门采用轻型材料，采用双层密封对夹门。门上使用专用内嵌式拉手门锁。门上铰链均采用不锈钢镀铬抛光技术。 4.1.2、舱体尾门：厢门采用轻型材料对开门，采用双层密封对夹门。门上使用专用内嵌式拉手门锁，安全方便。门上铰链均采用不锈钢镀铬抛光技术。 4.2、登舱梯 采用合金登舱梯，踩踏处加防滑处理。 5、液压尾板 厢体尾部安装液压升降尾板 5.1、举升臂结构：采用实体板材整体切割而成 ●5.2、额定载荷（kg）：≥ 1500 ●5.3、最大举升高度（m）：≥ 1.5 5.4 承载平台主要材质：铝 5.5、系统压力：$\geq 16\text{MPa}$ ●5.6、平均升降速度：80mm/s ▲供应商验收前需提供针对载重内容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满足采购需求。 6、轮椅升降系统 厢体左侧蹬舱梯处安装轮椅升降系统，用以转移洗消更衣后的伤员 6.1、升降机采用手持遥控开关控制 ●6.2、升降机承载$\geq 300\text{kg}$ 6.3、带有互锁功能，防滑平台 6.4、液压驱动升降系统确保运动平稳 7、移动部分 ▲7.1、整体尺寸（mm）： 长度区间：10800-12000， 宽度区间：2500-2550， 高度区间：3500-3999。 7.2、总质量（kg）：≥ 20000 ▲7.3、驱动形式：6×4 7.4、轴数：3 ▲7.5、功率（KW）≥ 250、排量（ml）：≥ 7360 7.6、油料类型及排放标准：柴油、国六 7.7、电气路线：24V,双线制 ●7.8、防腐防锈≥ 10年 ●7.9、油箱容积：$\geq 300\text{L}$ 8、舱顶平开窗	
--	--	---	--

			舱顶平开窗平滑开启后，无人机可从中自动升空、降落，兼顾动态起降与检测任务。可在副驾驶操控无人机设备。 三、厢体内部配置 1、整厢分为设备操作区、轻污染更衣检测舱、重污染更衣检测舱、轻重污染淋浴区、轻患烘干换衣区、重患烘干换衣区。 ▲1.1、设备操作区 位于厢体前部，含无人机电动举升平台（可部署放射性检测无人机）、清水供水系统、清水箱、设备柜一组，暖风热水一体机。 1.2、轻/重患烘干换衣区 位于厢体中前部，做防火、防水、防腐处理，耐颠簸、抗震。轻/重患烘干换衣区中间做防水自动升降隔断帘，不透明材质，电动展开收回，展开后隔帘上下均能固定。洁净衣物放置柜 1 套：用于放置洁净衣物的存放；各配备折叠凳：≥1 套；各配备烘干装置：≥1 套。 1.3、轻重污染淋浴区 位于厢体中部，全体位洗消系统，配备≥8 套全体位自动恒温洗消系统、≥8 套移动清洗喷头，配置物架、洗眼器、毛发收集器。 1.4、轻污染更衣检测舱 位于厢体尾部，器材柜、便携式废物回收箱、做防火、防水、防腐处理，耐颠簸、抗震。 ▲1.5、重症污染更衣检测舱 位于厢体尾部，器材柜、便携式废弃物回收箱，做防火、防水、防腐处理，耐颠簸、抗震，尾板提升系统 1 套。 轻/重症更衣检测舱中间做防水自动升降隔断帘，不透明材质，电动展开收回，展开后隔帘上下均能固定。 1.6、地面复合防滑底革 采用地面复合 PVC 地板装饰，硬度大，防滑性极高，有良好的抗静电性能，耐磨、耐腐蚀、耐污染、抗紫外线、防滑、防水、抗移动荷重、不易燃。 2、厢内照明系统 厢体内安装 LED 长条灯,正常照明强度达到 200LX。 3、智能控制系统 整体控制方式均采用 plc 集成控制，具有一键起动、断电自动保护并起动发电机保护功能，避免突发断电导致无法使用，控制系统均采用工业级 plc，免维护，可设置系统管理密码及程序修改密码，确保整体数据安全性和可靠性。 4、箱体各分区恒温保持≤26℃ ●4.1、制冷能力:≥3000W ●4.2、制热能力:≥3000W 4.3、额定输入电压: 220 V/50 Hz 4.4、制冷模式的功耗:≤5.8A 4.5、制热模式的功耗:≤5.5A	
--	--	--	---	--

			4.6、工作温度范围: -7° C 至+43° C 4.7、挂式温控设备 3 个, 最大功率≥2.35kw/个。 5、排风换气系统 加装排风换气系统。 6、通信监控系统 ●6.1、像素: ≥400 万 ●6.2、防水等级≥IP67 6.3、供电方式: POE 6.4、供网方式: 可供网线连接 ▲6.5、语音类型: 可使用录音功能 6.6、面积: 可供 40-80 m²使用 6.7、焦距: 不低于 2.8mm 6.8、存储硬盘容量: ≥1T 6.9、补光灯数量: 1 个 6.10、探头个数: ≥1 个 6.11、智能识别: 移动识别 6.12、红外夜视距离: ≥30m 6.13、有线对讲: 厢体工作人员和行驶部分工作人员进行语音通话。 6.14、超短波车台: 与其他车辆或现场工作人员语音通信。 6.15、超短波手持机: 4 台手持机, 便于现场人员之间语音通信。 7、洗消系统 洗消系统由进水系统、自动恒温洗消系统组成、毛发收集器、污染收集系统组成。 7.1、进水系统 ▲7.1.1 配备不锈钢净水箱水容量: ≥2500L, 供水水泵, 供水加热设备。 7.1.2 水箱材质采用不低于 1.5 mm 厚不锈钢板焊接而成。管道材质采用 GB/T 17395-2008 输送流体用不锈钢无缝钢管。设置前置过滤器, 达到过滤铁锈、泥沙、大颗粒物等。设置外端接口, 可与市政用水对接。水箱箱体开设加药口 (便于注入混合药剂) 7.2、自动恒温洗消系统 由自动感应喷淋系统 (可加药)、洗眼器、给水压力泵、自动恒温混水阀 组成, 温度调节范围: 38 °C~60 °C。所有清洗用制品的不锈钢均采用多层复合材料制成, 以 SUS304 不锈钢为基础, 经过酸碱中和处理, 高温除油去污, 防锈银离子氧化保护处理后, 进行拉丝工艺处理, 达到防腐无菌的效果 7.3、毛发收集器 主要由接管、筒体、滤篮、法兰盖及紧固件等组成, 设备可以除去液体中固体颗粒, 也可保护后续设备的正常工作。 7.4、污水收集系统	
--	--	--	---	--

			7.4.1 配备不锈钢污水箱，水容量：$\geq 2000\text{L}$ 7.4.2 独立污水回收系统，污水收集采用快接口设计，污水袋可随时更换，密封性完好，操作简单。污水袋容量$\geq 4 \times 100\text{L}$。 ▲7.5 水路接口 外部预留花洒水路接口，应对户外复杂环境，确保用水安全稳定。按接口数配备外部花洒套件$\times 3$。 7.6 烘干设备 7.6.1 功率(W)：强档：≥ 55；弱档：≥ 51 7.6.2 风速(m/s)：强档：≥ 8.5；弱档：≥ 7.5 7.6.3 噪音(Db)：强档：≤ 43.5；弱档：≤ 40 7.6.4 风量(m^3/h)：强档：≥ 880；弱档：≥ 810 7.6.5 净重 (kg)：≤ 12 四、电气保障系统(加稳压电源 1 台) 1、电动卷盘含电缆 1.1、电线长度：$\geq 30\text{m}$ 1.2、收放方法：电动收放 2、逆变器 ▲2.1、下挂箱内安装$\geq 3000\text{W}$ 逆变器：加自动充电装置； 2.2、纯正弦波输出，输入输出完全隔离设计，逆变效率约为 88%-90%，带有逆变节能模式； 2.3、智能四段式充电，充电充压、电流可调，多重保护功能，设有交流和直流输入高低压保护、过流保护、过载保护、温度保护、输出短路等。 2.4、技术指标： 2.4.1、额定输出功率：$\geq 3000\text{W}$ 2.4.2、冲击功率：不低于 6000W 2.4.3、空载损耗：不高于 14W 2.4.4、输出电压：230VAC$\pm 3\%$ 2.4.5、输出频率：50HZ$\pm 0.5\%$ 2.4.6、输出波形：纯正弦波（失真率$< 5\%$） 2.4.7、功率因数：0.1~1 2.4.8、最大效率：90% 2.4.9、待机损耗：$\leq 10\text{W}$（省电模式） 2.4.10、切换时间：$\leq 8\text{ms}$ 2.4.11、输入 AC 电压范围：90~135VAC/165~265VAC 2.4.12、工作温度/湿度：-20~50$^{\circ}\text{C}$/20~90%RH 2.4.13、发电机自动能量分配技术，可以有效利用发电机功率，降低配置 2.4.14、负载和温度控制风扇启动 2.4.15、混合动力工作（蓄电池，市电，发电机等自由切换） 2.4.16、市电自启动、逆变优先模式、不低于-20$^{\circ}\text{C}$冷开机	
--	--	--	---	--

			2.4.17、可提供通讯协议 3、免维护电瓶 3.1、电池容量：≥3000Ah 3.2、耐低温，可在-30 度环境下开机使用 ▲4、静音发电机组 4.1、功率（kw）：≥5 5、电控箱 5.1、各区域单独供电：每路供电进行单独控制，供电情况显示在触摸电脑屏幕上，五种保护功能：过压、欠压、缺相、过流、漏电。 5.2、控制系统 5.2.1、支持系统扩展 5.2.2、支持总线 5.2.3、支持运动控制 五、水路加热系统 通过热量转换装置进行加热，利用电加热技术将电能转化为热能，能够补充环境热量不足或消除管道中的冷凝水，对管道、设备进行保温防冻，使得设备在 0 度以上的环境可以保证使用。 六、放射性检测无人机 （一）无人机 1.飞行器 1.1 裸机重量不含电池:≥5000 克，含电池:≥9000 克 1.2 尺寸： 展开尺寸（长宽高）：≤1000×800×500mm（含脚架） ▲折叠尺寸（长宽高）：≤500×500×500mm（含脚架及云台） 1.3 最大载重≥6 千克 1.4 最大上升速度≥10 米/秒 1.5 最大下降速度≥8 米/秒 1.6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25 米/秒 1.7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7000 米 ▲1.8 最长飞行时间(无风环境)：≥59 分钟 1.9 最大抗风速度≥12 米/秒 1.10 工作环境温度：-20° C 至 50° C 2.遥控器 2.1 屏幕尺寸：≥7 英寸 3.感知系统 3.1 实时图传质量：≥1080p 3.2 感知系统类型：全向双目视觉系统 3.3 下三维红外测距传感器： 夜间 0.5 米至 25 米(反射率≥10%) 视角(FOV):上下≥60°，左右≥60° 3.4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40 公里(FCC)；≥20 公	
--	--	--	--	--

		里(CE/SRRC/MIC) 4.电池 4.1 容量: ≥ 20000 毫安时 4.2 循环次数: ≥ 400 5.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6.配备云台,支持照相录像,支持地形测绘。 6.1 配备可离线使用的自助航线规划、二维正射、三维模型重建软件 6.2 配备不低于 4500 万像素全画幅图像传感器,集成全局机械快门,可适配多款镜头,配备 35mm F2.8 镜头。 7.智能功能 7.1 支持可见光及热成像模型检测、AR 投射、实时仿地(手动&航线)、车上起降、航线飞行绕障、导地线自动巡视、定速模式、环绕模式、飞向模式及斜面、几何体航线规划。 7.2 系统包含:气象探测器、放射性检测吊舱、地面数据传输站(可车载使用)、平板控制器 7.3 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7.4 额外配备无人机使用的电池$\times 2$,智能电池箱$\times 1$,配套桨叶$\times 3$,microSD 储存卡 256GB$\times 1$ 7.5 配备地面一站式无人机管理云平台及其主机,支持远程控制、智能任务规划、多类型航线管理。 7.6 提供中国民用航空局(CAAC)民用无人机操控员指定考试中心的培训 4 人次(包含培训、考试全部费用)。 (二)气象探测器 1.气象探测器实时空中监测气象要素:温度、湿度、气压、风速、风向,能与无人机配套使用。 (三)放射性检测吊舱 1.设备具有剂量率探测、放射源寻源功能 ▲2.飞行高度信息,地面建筑实物图片,影像数据实时融合,无需经过数据后处理,能与无人机配套使用,系统能自动避障,并传输数据。 3.能谱探测器:采用碘化钠探测器+盖革计数器。 4.探测器能量范围: $\geq 25\text{KeV} \sim 3\text{MeV}$ 5.防护等级:对污染区进行平行线扫描,测量空中 γ 剂量率 ▲6.生成区域放射性 γ 剂量率分布图,生成放射性热点分布图 7.具有扣氦、扣宇宙射线对 γ 剂量率贡献的功能 8.北斗定位模块精度: $\leq 1\text{m}$ 9.检测能量范围: γ 射线: $\geq 25\text{KeV} \sim 3\text{MeV}$;	
--	--	---	--

			10.剂量率测量：γ射线：$\geq 0.01 \mu\text{Sv/h} \sim 100 \mu\text{Sv/h}$，剂量当量：$\geq 0.01 \mu\text{Sv} \sim 9999 \text{mSv}$； 11. 剂量率测量相对误差：$\leq \pm 20\%$ 12. 防护等级：$\geq \text{IP54}$ 13. 配备地面数据传输站及控制平板主机。 八、整体外饰、内装 1.1、油漆：聚氨脂防锈底漆及金属面漆，按要求定制 1.2、整体 LOGO：根据要求定制设计 1.3、内装：根据要求定制设计 九、放射性核素洗消剂组件 1.功能:对各种放射性核素集整合、溶剂化作用于一体，迅速捕获污染表面的核素离子并牢固结合。可对放射性过度金属离子(如:铯、锶、钴等)及非放射性污物进行洗消。 ▲2.主要成分:高效络合剂、分散剂、润湿剂、渗透剂、稳定剂等。核心原料为对放射性金属离子有高效络合能力的 DTPA-3Na（脱氧腺苷三磷酸三钠） 3.用途:沾染放射性核素皮肤及物品的洗消。 4.使用方式:直接涂抹于污染表面或稀释于水。 5.容量：$\geq 10\text{L}/\text{桶}$，总容量$\geq 500\text{L}$ ▲6.保质期：≥ 2 年 十、性能测试组件 1.SPECT 性能测试模体配置要求 1.1、铅栅模体 X 方向（铅栅长度$\geq 410\text{mm}$；铅狭缝数量≥ 19 条） 1 块 1.2、铅栅模体 Y 方向（铅栅长度$\geq 540\text{mm}$，铅狭缝数量≥ 14 条） 1 块 1.3、SPECT 双线源模体 1 个 1.4、SPECT 平面灵敏度模体 1 个 1.5、SPECT 灵敏度模体支架 1 套 1.6、点源可移动支架（三脚支架）1 个 1.7、激光定位仪（用于定位点源位置）1 个 1.8、激光测距仪 1 个 1.9、SPECT 质控分析软件 1 个 1.10、模体运输箱 1 个 2、SPECT 性能测试模体性能要求 ▲2.2、符合卫生行业标准《WS 523-2019 伽玛照相机、单光子发射断层成像设备（SPETCT）质量控制检测规范》。 2.3、可测量 SPECT 的参数：固有平面微/积分均匀性、最大计数率、固有空间分辨力、固有空间微/积分线性、系统平面灵敏度、系统空间分辨力、全身空间分辨力和断层空间分辨力等指标。 2.4、SPECT 双线源模体：外形尺寸$\leq 570 \times 160 \times 10\text{mm}$，线源外	
--	--	--	---	--

		径$\geq 1.5\text{mm}$，内径$\leq 1\text{mm}$，及相应的线源软管堵头。 2.5、SPECT 双线源模体：有机玻璃板厚度不低于 10mm，有机玻璃夹层结构，双面输出均匀对称，双探头可同时检测。双线源之间的距离为 100mm，线源的长度$\geq 400\text{mm}$。 2.6、SPECT 铅栅模体不低于 2 块：缝宽 1mm，缝间距 30mm，铅厚度为 3mm；钢板或碳纤维整体封装。 2.7、X 方向铅栅模体：外形尺寸$\leq 590\text{X}450\text{mm}$，铅栅长度$\geq 410\text{mm}$；铅狭缝数量$\geq 19$ 条。 2.8、Y 方向铅栅模体：外形尺寸$\leq 590\text{X}450\text{mm}$，铅栅长度$\geq 540\text{mm}$，铅狭缝数量$\geq 14$ 条。 2.9、SPECT 平面灵敏度模体：内径 15cm，内厚 10mm；外径 17cm，外厚 20mm，双面输出均匀对称，双探头同时检测。 2.10、SPECT 质控分析软件：可计算分析固有平面微/积分均匀性、固有均匀性、固有空间分辨力、系统空间分辨力、固有空间微/积分线性、系统平面灵敏度、全身空间分辨力和 XYZ 三个方向的断层空间分辨力等指标。 2.11、点源可移动支架：高度$\geq 3\text{m}$； 2.12、激光定位仪：使用电池供电，手持式，十字线激光定位； 2.13、激光测距仪：手持便携式，测距距离≥ 40 米。 3.PET 性能测试模体配置要求 3.1、PET 散射分数模体 1 套 3.2、PET 灵敏度模体 1 套 3.3、PET 空间分辨率支架 1 套 3.4、2 种不同规格线源软管若干 3.5、2 种不同规格线源软管堵头若干 3.6、模体运输箱 1 个 4.PET 性能测试模体主要性能指标 ▲4.1、符合卫生行业标准《WS 817-2023 正电子发射断层成像（PET）设备质量控制检测标准》标准的要求。符合 GB/T18988.1-2013 标准要求。 4.1.2、可检测的性能指标有：空间分辨率、灵敏度、散射分数、NECR（噪声）等。 4.1.3、PET 散射分数模体：用于散射分数、技术损失和随机测量等。模体材质为高密度聚乙烯圆柱体；外径为 20.3cm，长度 70cm（分 4 段），在平行中心轴 45mm 处有一个直径为 6.4mm 的小孔。 4.1.4、PET 散射分数模体线源，长$\geq 80\text{cm}$，外径$\geq 5\text{mm}$，内径$\leq 3\text{mm}$；以及相应的线源堵头。 4.1.5、PET 灵敏度模体：主要测量 PET 正电子探测能力和分辨率。材质为铝，模体为壁厚不低于 1.25mm 的 5 个同心圆铝套管，管长 700mm；5 个同心圆铝套管的外径分别为：6.4mm、9.5mm、12.7mm、15.9mm、19.1mm；5 个同心圆铝套管的内径分别为：3.9mm、7.0mm、
--	--	---

		10.2mm、13.4mm、16.6mm；最内层铝管插一根外径$\geq 3\text{mm}$、内径$\leq 2\text{mm}$的聚乙烯管。 4.1.6、PET 灵敏度模体线源，长$\geq 80\text{cm}$，外径$\geq 3\text{mm}$，内径$\leq 2\text{mm}$的聚乙烯管；以及相应的线源堵头。 4.2、PET 空间分辨率支架：可支撑灵敏度模体和毛细管测量相应的 PET 性能指标。毛细孔坐标为：（0，0）、（0,1cm）、（0,10cm）、（0,20cm）、（1cm,0）、（10cm,0）、（20cm,0），可调节水平设计。 5、DSA 性能模体配置要求 5.1、DSA 专用检测模体 1 套 5.2、便携箱 6、DSA 性能模体性能指标要求： ▲6.1、符合卫生行业标准《WS 76-2020 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第 6 项 DSA 设备专用检测项目与检测方法要求。 6.1.1 检测项目：高对比度分辨力、模拟血管减影性能、动态范围、伪影 6.1.2、主体：有机玻璃板，尺寸约：150×150×23mm 两块，带有 10mm 槽 6.1.3、七级楔形铜梯：阶式楔形板：7 块铜条，薄厚呈线性变化，0.2mm 厚差，铜厚度从 0.2mm 至 1.4mm，检测动态范围。 6.1.4、9.5mm 厚有机玻璃滑板，可横向移动 10mm 间距 6.1.5、带有 4 个纯度为 99.9% 的模拟血管密度的铝条，插件主体长度为 150mm，铝条宽 5mm，铝条间的间隙为 15mm，铝条长 150mm，厚度为 0.4、0.2、0.1、0.05mm。 6.6、衰减补偿：为计算对数误差，附加台阶式铜片，由 1.4mm 到 0.2mmCu 6.7、配备气体推动装置(有补偿)，气动缆长度不低于 10m 6.8、外形尺寸与：$\leq 180 \times 190 \times 60\text{mm}$ 十一、个人剂量检测组件 1. 个人剂量盒不低于 2000 套 2. 个人剂量盒性能要求 2.1.剂量盒组成：外壳，卡套，滑片，夹扣和挂绳。 ▲2.2.滑片：用于装载标准热释光元件（规格为圆形直径 4.5mm，厚度 0.8mm）。 2.3.滑片可放置四个热释光元件。正面喷涂有数字编码，背部喷涂条形码，二者一一对应，是剂量计的唯一识别标识。数字码可直接查看和记录，条形码可用条码扫描设备快速读出。 2.4.卡套:卡套主要用于承载滑片。主要材料为不透明的 PVC 材料，多种颜色(白色，绿色，蓝色)可选，不同的颜色可用于区分用途和监测周期。滑片可以插入卡套中。 2.5.外壳：剂量计外壳用于承载卡套。材质为透明 PVC 塑料外壳，从外部可看见内部卡套颜色以及滑片上的唯一性标识(数字码和条形	
--	--	---	--

		码)。外壳背部盖板(盒体)内部有一开槽,用于安装卡套。背部盖板反面有专用区域用于粘贴佩戴人员信息标签,用于人员识别。上部扁形孔用于安装夹扣。 2.6.夹扣和挂绳:夹扣用于将剂量计固定在佩戴位置,在使用过程中不脱落,容易佩戴和取下。挂绳与夹扣按 1:1 配备。 ▲2.7.卡套和滑片可在 RE2000 热释光剂量仪中正常运行,数字码和条形码可被 RE2000 热释光剂量仪识别。 2.8.样品编码扫码系统 1 套,软件支持二维码/条形码生成、扫描、数据存储及分析功能。硬件设备包括扫码枪 2 把、标签打印机 1 台。 2.9 放射性物质,附有一级计量站校准证书。 2.9.1 镅 241 粉末 2 瓶,活度范围(10~20)Bq, 10g/瓶。 2.9.2 钾 40 粉末 2 瓶,活度范围(10~20)Bq, 10g/瓶。 2.9.3 钴 60 点源 1 枚,直径 32x3mm,活度 2E+4Bq,正负偏差不超过 20%。 2.9.4 铯 137 点源 1 枚,直径 32x3mm,活度 9E+3Bq,正负偏差不超过 20%。 十二、全自动染色组件 1.主要功能:应用于染色体 G 显带、R 显带、畸变和微核分析,实现样品的消化、中止、染色、清洗、样品甩干和风干功能。 2.液缸规格:液缸数量≥ 4,液缸体积$\geq 300\text{mL}$。 ▲3.样品混匀:每个液缸配有独立控制的磁力搅拌模块,搅拌速度可调。 4.消化温控功能:消化缸配有独立控制的温度调控模块,最高温度$\geq 40^{\circ}\text{C}$。 ▲5.染色温控功能:染色缸配有独立控制的温度调控模块,最高温度$\geq 40^{\circ}\text{C}$。 6.载玻片架:数量≥ 150个,每架可装载玻片数量≥ 20片。 7.批处理载玻片架数量:≥ 8架。 ▲8.批处理载玻片数量:≥ 160张标准载玻片。 9.设定方法数:≥ 4。 10.离心功能模块:配置离心功能模块,用于载玻片样品的甩干处理,离心速度:0-1000rpm,通过程序进行设定。 11.风干功能模块:配置风干功能模块,去除载玻片表面的水分,同时风干载玻片架数量:≥ 8架。 12.采用室温气流对染色后的载玻片样品进行风干,风干时间≤ 2分钟。 13.载玻片清洗功能:清洗缸配置自动进排水功能,传感器实时检测液。 14.具有载玻片架自动取放功能,可以连续处理多架载玻片样品,无须人工介入,取放方式为挂钩式,载玻片架取放过程中无机械压力,载玻片架无变形,保证长期稳定使用。	
--	--	--	--

		15.具有载玻片架位置检测功能，系统实时检测载玻片架的数量和位置，自动进行染色处理，运行中途可以灵活添加载玻片架。 16.双开门冷藏柜 1.产品容量：不小于 560L、2.温控范围涵盖：0℃-10℃；3.智能电子控温，带可视操作面板；内置风动装置，避免箱体结霜。 十三、净水组件 1.以城市自来水为水源，采用全自动控制系统及 LCD 显示屏，内嵌新型纯化柱，集成稳定可靠的一级 RO1st 系统和大容量的 DI 离子交换纯化单元 2.系统产水量：≥120 升/小时，可同时生产 DI 高纯水(>16MΩ.cm)和一级 RO 纯水，纯水质量完全达到或超过 ISO3696（2 级水）、GB/T 6682（1 级水）、ASTM D1193（II 型试剂级水）、JIS K0557 等规定的水质标准。 3.出水口（正面）：2 个：RO 反渗透水，DI 去离子水 4.出水水质参数：DI 去离子水水质：电阻率(25℃)：>16 MΩ.cm 电导率(25℃)：RO 反渗透水水质：无机离子截留率：98-99%（使用新 RO 膜时）可溶性有机物截留率>99%（MW>300 Dalton）微粒及细菌去除率>99% 5.操作系统：实时显示冲洗、制水、水满、缺水和检修的系统工作状态 2 路(RO 反渗透水、DI 去离子水)水质水温实时监测及水质超标报警功能 4 级(PP/PC/RO/DI)耗材寿命管理功能，实时显示耗材剩余寿命，到期更换自动提醒，避免水质下降开机自检、断电复位、缺水、低压和高压保护的报警功能。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前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操作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易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		

	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 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和设计要 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 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

	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有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

	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

	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分标 3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6 项产品。

序号	标的 的名 称	数量 及单 位	技术要求	所属 行业												
1	带屏蔽污 染物 运输 箱	2 个	（一）技术指标要求 放射性屏蔽运输箱 1. 铅罐内外腔表层材质为 304 不锈钢 ●2. 铅罐壁厚：不低于 4cm 3. ▲铅当量：不低于 5mmPb; 4. 规格：铅罐外径直径 450mm×500mm，内径尺寸：370mm×420mm; 5. 容器顶部设有开口和盖子，作为放射源的放入与取出口： 6. 款式：做移动轮，上部有翻盖，配置提手 普通屏蔽运输箱 1. 箱体尺寸：≥ 545*370*345mm（长*宽*高） 2. 箱体自重：≤5.5kg 3. ▲箱体容积：≥45L 4. 箱盖固定方式：反手式双扣固定 5. 冷藏功能：具有冷藏功能，实时显示箱内温度，冷藏温度 4-7 摄氏度。 6. 有轮子和拉杆，方便户外运输样品 （二）配置要求 ▲7. 带屏蔽污染物运输箱数量 2 个 ●8. 普通屏蔽运输箱 8 个 9. 普通屏蔽运输箱内配置： <table> <tr> <td>(1) 2.5L 样品瓶（塑料桶）</td> <td>1 个</td> </tr> <tr> <td>(2) 500ml 样品瓶（棕色玻璃瓶）</td> <td>3 个</td> </tr> <tr> <td>(3) 500ml 样品瓶（塑料瓶）</td> <td>3 个</td> </tr> <tr> <td>(4) 250ml 样品瓶（棕色玻璃瓶）</td> <td>1 个</td> </tr> <tr> <td>(5) 冰盒</td> <td>3 个</td> </tr> <tr> <td>(6) 内衬棉（用于固定采样瓶）：</td> <td>1 个</td> </tr> </table>	(1) 2.5L 样品瓶（塑料桶）	1 个	(2) 500ml 样品瓶（棕色玻璃瓶）	3 个	(3) 500ml 样品瓶（塑料瓶）	3 个	(4) 250ml 样品瓶（棕色玻璃瓶）	1 个	(5) 冰盒	3 个	(6) 内衬棉（用于固定采样瓶）：	1 个	工业
(1) 2.5L 样品瓶（塑料桶）	1 个															
(2) 500ml 样品瓶（棕色玻璃瓶）	3 个															
(3) 500ml 样品瓶（塑料瓶）	3 个															
(4) 250ml 样品瓶（棕色玻璃瓶）	1 个															
(5) 冰盒	3 个															
(6) 内衬棉（用于固定采样瓶）：	1 个															
2	伤员去污洗消装置	2 个	（一）伤员去污洗消机性能指标 1. 使用电压/频率：220 V/50 Hz 2. 整机功率：≥2600 W，其中：水泵≥250 W，风泵≥1350 W，加热器≥1000 W ●3. 工作噪声（1m 处）：≤82 dB(A) 4. ▲洗消液流量：≥5 L/min 5. 喷射压力：≥25 MPa ●6. 洗消废液回收负压：≥16 kPa	工业												

			7. 放射性污染物的去污效率：≥85% 8. 净重：≤42 Kg 9. 尺寸：≤（620 mm×450 mm×600 mm） 10. ▲总容量：≥50 L，其中净水桶≥30L，污水桶≥15L 11. 配有轮子，大小毛刷各 3 套 （二）伤员去污洗消机配置要求 ▲12. 洗消装置 2 台 13. 电源线 2 根 14. 注水管 2 根 15. 排污管 2 根 16. 洗消管 2 根 17. 洗消枪 2 个 18. 洗消头(小)4 个 19. 洗消头(大)4 个 20. 废液袋 4 个 （三）伤员去污洗消床性能指标 1. 洗消床电动遥控升降,调节范围 0-250mm。靠背调节范围 0-15 度。 2. 四周人性化锁扣。污水可自动收集到指定的污水收集装置。 3. 排水管与污水桶快卡式连接。 4. ▲洗消床主体：≥(1900-2200)mm×(650-700)mm×(500-750)mm 5. 底盘规格：≥1380mm×600mm 6. 底座、床板与床架：全部采用 304 不锈钢 7. 洗消槽（含床垫）：环保高密度柔软耐腐蚀、防水 PVC 8. 脚轮: 5 寸带刹车的万向轮 9. 防护围栏：304 不锈钢，180 度可旋转 10. 封闭式污水袋 11. 材质：5mmPVC 双面涂层夹网布 12. 容积：不低于 500L 13. 尺寸：约 4×4×2m 14. 包装尺寸：≤6×4×3m 15. 包装重量：≤5kg （四）伤员去污洗消床配置要求 ▲1. 洗消床主体 1 套 2. 洗消槽 1 套 3. 护栏 1 套，枕头 1 套 4. 污水桶 1 套，排水管及密封套件 1 套 5. 适配器 1 套，遥控器 1 套，蓄电池（带漏电保护装置）1 套 6. 封闭式污水袋 5 套	
3	放射	10 个	（一）性能指标	工业

	性污染去污洗消箱		1. ▲每种洗消液不少于 600mL,包括过度金属核素专用洗消液、卤素核素专用洗消液、铜系核素专用洗消液和伤口洗消液; 2. 可满足 10 人份平均每人 200cm² 面积已知单一放射性核素污染, 以及 2 处伤口污染的洗消、或 20 人份平均 200cm² 未知或混合放射性核素污染, 及 1 处伤口污染的洗消。 3. 对非嵌入性已知单一放射性核素污染, 1 次洗消的污染去除效率>80%, 经过 5 次洗消的累积污染去除效率>98%。 4. 对非嵌入性未知或混合放射性核素污染, 1 次循环洗消(3 种洗消液依次洗消) 的污染去除效率>90%, 经过 3 次循环洗消的累积污染去除效率>99%。 (二) 配置要求 5. 卤素核素洗消液 2 瓶 6. 过渡金属核素洗消液 2 瓶 7. 铜系核素洗消液 2 瓶 8. 伤口洗消液 2 瓶 9. 洗消器材 1 套	
4	便携局部洗消器	3 个	(一) 性能指标 洗眼器配件 ●1. 洗眼器总容量: ≥10L; 洗眼器喷头流量: ≥6L/min ●2. 绝对压力: ≥230Pa, 喷射压力: ≥250Pa 3. 质量(不含水): ≤4kg 洗鼻器配件 4. 洗鼻器储水量: ≥220ml; 洗鼻器喷头材料: 硅胶 5. 冲洗模式: 柱状和雾状; 喷射力度: 轻柔和强力 6. 待机时长: 72h 洗耳器配件 7. 储水容量: 300ml 8. 烘干温度: 42-45℃ 9. 电池容量: 1500mAh; 防水等级: IPX7 ▲(二) 配置要求 1. 数量 3 套 2. 每套设备包括洗眼器、洗鼻器、洗耳器三个主要配件各一个, 搭配使用	工业
5	放射性核素洗消剂	20 桶	(一) 性能指标 1、功能:对各种放射性核素集螯合、溶剂化作用于一体, 迅速捕获污染表面的核素离子并牢固结合。可对放射性过度金属离子(如:铯、锶、钴等)及非放射性污染物进行洗消。 2、主要成分:高效络合剂、分散剂、润湿剂、渗透剂、稳定剂等。核心原料为对放射性金属离子有高效络合能力的 DTPA-3Na (脱氧腺苷三磷酸三钠) 3、使用方式:直接涂抹于污染表面或稀释于水。	工业

			4、▲容量：≥30L/桶 5、保质期不低于 2 年	
6	场所 辐射 监测 仪	1 台	主机性能指标 1. ▲探测器类型：GM 管，有效长度不小于 38mm 2. 测量量：周围剂量当量 H*(10) 3. 量程：0.1 μSv/h -10 mSv/h，0.00 μSv/h -9.99 mSv/h 4. ▲能量范围：60keV~1.3MeV ●5. 灵敏度：≥5700 计数/μSv 6. 剂量率测量线性：≤±10%（Cs-137） 7. 电池使用时间≥2000h 8. 可同时测量瞬时剂量率、平均剂量率、最大剂量率以及累积剂量 9. 剂量/剂量率双重报警，报警阈值可调 10. 自动量程选择，自动识别外部探头 （二）高灵敏度 γ 环境剂量率探头 1. ▲探头类型：3 英寸×3 英寸 有机塑料闪烁体 2. 测量显示范围：1 nSv/h-99.9 μSv/h 3. ▲能量范围：20keV-7MeV 4. 仪器固有本底：≤1 nSv/h 5. 防护等级：≥IP67 6. 主机和探测器总重量：≤2.5kg （三）伸缩式长杆辐射剂量率仪探头 1. ▲探头类型：低量程探头：β γ 端窗 GM 管，有效长度不小于 38mm，灵敏度不小于 5700cps/μSv；高量程探头：γ GM 管，有效长度不小于 8mm，灵敏度：≥100cps/μSv ●2. 能量范围：65 keV -3 MeV 3. 量程：0.00μSv/h~9.99Sv/h，0.1μSv/h~10Sv/h 4. 仪器固有本底：≤15 nSv/h 5. 防护等级：≥P67 6. 主机和探测器总重量：≤3.5kg （四）表面污染探头 1.探测器：端窗 GM 管，不需要能量补偿 2.尺寸：圆形探头，直径≤4cm，长度≤150mm，材料云母，密度 1.5-2mg/cm ² 3.重量：≤300g 4.测量范围：0.01 S-1 - 10 kS-1 5.本底:≤ 0.10S-1 6.探测下限： Am-241（α 模式）：0.17 Bq/cm ² Co-60（α - β - γ 模式）：0.21 Bq/cm ² ▲五）配置要求	工业

			1. 主机 2 套 2. 高灵敏度 γ 环境剂量率探头 1 个 3. 伸缩式长杆辐射剂量率仪探头 1 个 4. 表面污染探头 1 个 5. 连接电缆 3 套 6. 配套便携箱 2 套 7. 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	
7	大流量气溶胶采样器	1 台	(一) 技术指标要求 1. ▲流量范围： 气溶胶流量：50-200m ³ /h，区间内的流量可以任意设置；碘采样流量：8-12m ³ /h，区间内的流量可以任意设置； 2. 显示数据：压降、流量、总体积和采样时间； 3. 流量误差：≤5% 4. ▲单次滤膜采样体积： ≥10000m ³ 5. 数据存储：电源断电后，储存所采集的数值，电源恢复后，继续累积，无数据丢失； 6. 寿命：采用真空泵采样，不需要更换碳刷。真空泵的使用时间>20000h； 7. 滤纸：可采用多种滤纸，要达到最大流量时，需采用低压降的滤纸； 8. 采样后，滤纸可分成九份，直接放在 γ 谱仪上测量； 9. 冷却功能：配有电机冷却装置，电机冷却的空气是经过滤纸过滤的空气，避免内部污染； 10. 温度控制：配有传感器，电机温度过高会自动关闭，足够冷却后才会重启； ●11. 有效采样面积： ≥0.07 平方米 12. ▲重量： ≤10KG（方便携带） 13. 配置采样三脚架，采样高度距地不少于 1m。 ▲（二）配置要求 14. 主机 1 台； 15. 滤纸切割板 1 个； 16. 专用滤纸 300 张； 17. 专用碘盒 200 个 18. 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 1 套	工业
8	便携式 α 、 β 总放射性测量仪	1 台	(一) 性能指标要求： 1. ▲60mm 直径的 ZnS 闪烁体探测器 2. 入射窗厚度：0.4mg/cm ² 3. ▲探测器铅防护： 2cm 以上 4. ▲探测效率： Am-241：22% Cl-36：41% C-14：8% 5. 串扰： α 到 β 通道(Po-210)：<10%， β 到 α 通道：<2.0E-5 6. 测量范围： α ：0-5000cps β ：0-50000cps 7. ▲α/β 测量仓室： 可测量 60mm 和 100mm 直径的滤纸样品，	工业

			Φ60*8mm 的样品盘 8. ▲1 小时探测限: Am-241 0.03Bq; Cl-36 0.06Bq 9. ▲本底值 α 通道: 小于 0.02cps β 通道: 小于 0.3cps 10. 重量: 不大于 15Kg 11. 尺寸: 不大于 330×245×270mm ▲(二) 配置要求 12. 便携式总 α、β 放射性测量仪主机 1 个 13. 样品盘 100 个 14. 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校准证书 1 套 15. α、β 标准粉末源 1 套(附带校准证书) 16. α、β 标准电镀源 1 套(附带校准证书)	
9	表面污染测量仪	2 台	(一) 性能指标要求 1. ▲探测器: 带有 ZnS 层的塑料闪烁体,可以对 α、β 同时测量 2. ▲探测器面积: ≥(170×100mm) ●3. 入射窗: ≥4 μm 4. 保护栅格透射率: ≥79 % 5. 测量范围: 0~5000cps (α 通道), 0~50000cps(β 通道) 6. 本底: α: ≤0.1 cps; β/γ ≤25cps (典型值) 7. 效率(2π): 241Am≥42.0%; 90Sr+90Y: ≥55% 8. 显示单位: cps, cps/cm², Bq, Bq/cm² 9. 温度: -20℃~40℃ 10. 电源: 两节电池或者 NiMH 可充电电池 11. 电池寿命: 不小于 75 小时 ▲(二) 配置要求 12.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 1 套	工业
10	辐射防护剂量估算软件	1 套	(一) 性能指标要求 用于核事故医学应急响应(包括应急行动水平决策、操作干预水平评估、后期综合评价及医学随访)、职业照射与医疗照射剂量评估,以及辐射防护屏蔽计算。 一、应急照射情况剂量估算模块 1. ▲ 这个功能模块中有: 响应启动决策剂量估算、应急外照射和应急内照射三个子模块。(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模块要求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2. 响应启动决策剂量估算模块:核事故应急响应阶段的快速剂量评估与决策支持。 3. 应急外照射剂量估算模块: 评估核事故中体外辐射源引起的暴露剂量,支持烟羽照射和地面沉积场景。 4. 应急内照射剂量估算模块: 评估吸入或食入放射性核素引起的体内暴露剂量,支持多种核素和摄入场景建模。	工业

		二、外照射监测及剂量估算模块 5. ▲这个功能模块中有：核事故烟羽外照射监测、X-γ 剂量估算、X-γ 剂量估算、β 及皮肤剂量估算方法、和中子及重离子剂量估算方法等 5 个子模块。（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模块要求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6. 核事故烟羽外照射监测：烟羽 γ 浸没、烟羽 β 浸没和沉积核素三个小模块。针对核事故放射性烟云扩散过程的外照射剂量评估。 7. X-γ 剂量估算 MC 方法：采用蒙特卡罗（Monte Carlo）随机抽样算法计算 X 和 γ 射线辐射场中的剂量分布。 8. X-γ 剂量估算 ICRP 方法：基于 ICRP 出版物建议的方法学和参数进行剂量评估。 9. β 及皮肤剂量估算方法：评估 β 粒子辐射对皮肤组织的剂量，考虑皮肤分层结构与能量沉积特性。 10. 中子及重离子剂量估算方法：处理中子和重离子等高 LET 辐射的剂量计算，应用辐射权重因子和微剂量学模型。 三、内照射监测及剂量估算模块 11. ▲本功能模块包括：核事故现场监测、特殊监测、常规监测、和食品及饮水四个功能模块。（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模块要求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12. 核事故现场监测，本子功能模块包括：早期内剂量估算、中期内剂量估算和后期内剂量估算三个小功能模块。现场放射性污染监测数据集成与内照射剂量评估，支持移动监测设备数据接入。 13. 特殊监测，这个子功能模块包括：体外监测内剂量估算、生物样监测内剂量估算和空气样监测内剂量估算 3 个小功能模块。针对特定核素或异常事件的内照射重点监测与剂量评估。 14. 常规监测，这个子功能模块包括：体外监测内剂量估算、生物样监测内剂量估算和空气样监测内剂量估算 3 个小功能模块。定期内照射监测数据的自动处理与剂量估算。 15. 食品及饮水，这个子功能模块包括：吸入气溶胶、吸入可溶物质和食入和饮水 3 个小功能模块。评估通过食入和饮水途径产生的内照射剂量，支持多种核素和消费习惯模型。 四、报告输出与编辑 16. 输出与报告：支持 PDF、Word、Excel 等多种输出格式 17. 报告模板应可编辑，支持用户自定义字段和格式 ▲（二）配置要求 18. 辐射防护剂量估算软件 1 套 19. 配套工作站及输出设备 1 套 20. 要求：自带运行系统，Intel i7（参照或相当于）处理器；16GB 内存；512GB SSD 硬盘，可输出纸质报告。 21. 辐射防护剂量估算软件授权安装的数量 ≥ 5 台 22. 保修与更新支持：整个系统要求至少 3 年的全质保服务与软	
--	--	---	--

			件更新服务 23. 不少于 2 人次外出培训费用（包含交通费、培训费、住宿费 等）。	
11	鼻拭子检测仪	1 台	（一）性能指标要求 1. ▲ α、β 探测器：半导体 PIPS 探测器 2. 探测器灵敏面积：$\geq 15\text{cm}^2$ 3. 能量范围：$\beta > 100\text{keV}$, $\alpha > 3\text{MeV}$ 4. 探测效率：$\geq 40\%$（对于 ^{241}Am），$\geq 50\%$（对于 ^{90}Sr-^{90}Y） 5. 相对固有误差：$\leq 5\%$（对于 ^{241}Am），$\leq 3\%$（对于 ^{90}Sr-^{90}Y） 6. 本底：$\alpha < 0.02\text{cps}$, $\beta < 0.77\text{cps}$ 7. 串扰：$\beta - \alpha$ ($^{90}\text{Sr} - ^{90}\text{Y}$) $< 0.3\%$, $\alpha - \beta$ (^{239}Pu) $< 5\%$ 8. ▲ 触摸屏 ≥ 4 寸，设备自带数据获取与处理软件 9. 环境温度：$0 \sim 40^\circ\text{C}$ 10. 相对湿度：$\leq 90\%$ (30°C) 11. 供电电源：可充电锂电池，连续工作时间 ≥ 15 小时 12. 重量：$\leq 5\text{kg}$ ▲（二）配置要求 13. 鼻拭子检测仪 1 台 14. 内置数据获取与处理软件 1 套 15. 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 1 套	工业
12	X- γ 剂量率仪	1 台	（一）性能指标要求 1. 探测器：附加重金属的塑料闪烁体 $\Phi 30 \times 15\text{mm}$; 2. 能量范围：$15\text{KeV}$-$10\text{MeV}$ 3. 周围当量剂量率：连续辐射 50nSv/h-10Sv/h; 短期辐射 $5\mu\text{Sv/h}$-10Sv/h; 4. 周围剂量当量：10nSv/h-10Sv/h; 5. 校准误差：$\leq \pm 5\%$; 6. 操作温度范围内补偿误差：$\leq \pm 10\%$; 7. 固有测量误差：连续和短期辐射 $\leq \pm 15\%$; 脉冲辐射 $\leq \pm 30\%$; 8. ▲ 最小持续时间（短时辐射）：不大于 30ms 9. ▲ 最小持续时间（脉冲辐射）：不大于 10ns 10. 对 Cs-137 的灵敏度：不小于 $70\text{cps}/\mu\text{Sv}\cdot\text{h}^{-1}$; 11. γ 辐射剂量率（Cs-137）测量时间不超过以下时间可达到 $\pm 20\%$ 的统计误差：剂量率值 50nSv/h, 不超过 60s; 剂量率值 100nSv/h, 不超过 10s; 剂量率值 $2\mu\text{Sv/h}$ 不超过 2s; 12. 对 Cs-137 的能量灵敏响应：对 15KeV-60KeV, $\leq \pm 35\%$; 对 60KeV-3MeV, $\leq \pm 25\%$; 对 3MeV-10MeV, $\leq \pm 50\%$; 13. 工作时间：电池满格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24h。 14. 重量：$\leq 0.9\text{kg}$ ▲（二）配置要求	工业

			15. 核辐射检测仪 1 套 16. 便携箱 1 个 17. ≥ 1.7 米长杆 1 个 18. 远程显示主机 1 台 19. 便携箱 1 套 20. 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 1 套	
13	水和食品污染检测仪	1 台	(一) 性能指标要求 1. ▲探测器 : $\geq \Phi 50 \times 50 \text{mm}$ NaI (TI) 晶体+SiPM 2. 本底 (外部环境本底 $\leq 0.15 \mu\text{Sv/h}$): 总道计数率 $\leq 50 \text{cps}$, 自动扣除本底 3. γ 能量测量范围: $25 \text{keV} \sim 3000 \text{keV}$ 4. 能量分辨率: $\leq 7.5\% @ 661.66 \text{keV}$ 5. 核素库: Am-241、Cs-134、Cs-137、Co-60、I-131、K-40、Mn-54 和 Th-232 6. 比活度范围: $20 \sim 105 \text{Bq/kg}$ 或 Bq/L 7. 相对固有误差: $\leq 20\%$ 8. 测量腔室有效容积: 0.5L 9. 屏蔽: 不锈钢+ 100mm 铅+ 1mm 紫铜, 对测量腔室组成 4π 全方位屏蔽 10. 测量时间: $1 \sim 99999$ 秒可任意设置 11. 操控与显示: $\geq 4.3''$ 触控屏操控与显示 12. 内置打印机, 用户可查询测量数据并打印 13. ▲能用谱分析软件 在计算机采集能谱并分析 (提供软件截图及实物证明文件) 14. 工作温湿度: $-20 \sim 40^\circ\text{C}$ 、 $\leq 95\% \text{RH}$ 15. 供电: 内置锂电池供电, 待机时长 > 8 小时; 外部额定输出电压为 $+5 \text{V}$ 的电源适配器供电 16. 整机功耗: $\leq 5 \text{W}$ 17. 主机净重: $< 25 \text{Kg}$ (不含附件) ▲ (二) 配置要求 18. 主机 1 套 19. 配备测量样品盒 (马林杯) 50 个 20. 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 1 套	工业
14	多参数气象仪	1 台	(一) 性能指标要求 1. ▲风速 : 测量原理超声波, $0 \sim 70 \text{m/s} (\pm 0.1 \text{m/s})$ 2. ▲风向 : 测量原理超声波, $0 \sim 360^\circ (\pm 1^\circ)$ 3. 空气温度: 测量原理二极管结电压法, $-40^\circ\text{C} \sim 85^\circ\text{C} (\pm 0.3^\circ\text{C})$ 4. 空气湿度: 测量原理电容式, $0 \sim 100\% \text{RH} (\pm 2\% \text{RH})$ 5. 大气压力: 测量原理压阻式, $300 \text{hPa} \sim 1100 \text{hPa} (\pm 0.02 \text{hPa})$ 6. 光学雨量: 测量原理光电式, $0 \sim 4 \text{mm/min} (+4\%)$	工业

			7. 数据存储：不少于 50 万条 8. 功耗：不大于 2W 9. 锂电池：可拆卸锂电池包，容量 12000maH，电池续航时间 $\geq 32h$ 10. 总重量：$\leq 5kg$ 11. 触摸屏 ≥ 5 寸 ▲（二）配置要求 12. 多参数气象仪 1 台 13. 便携箱 1 个 14. 测量三脚架 1 个	
15	大容量离心机	1 台	（一）性能指标要求 1. 具有微机控制，液晶显示，按键编程操作，显示运行参数 RCF 值，可以 RCF 直接启动。 2. 采用大力矩无碳刷交流变频电机。 3. 电子门锁具备超速、自动保护，不平衡保护。 4. 自带程序组存储功能，供多组工作人员同时使用。 5. 具有软刹车功能。 6. ▲最高转速 $\geq 6000r/min$ 7. 转速精度：$\pm 20r/min$ 8.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5080xg$ 9. 电机为交流变频电机，仪器可定时使用，定时范围为 1~99min。 10. 整机噪音 $< 55dB$ 11. 净重 $\leq 56kg$ 12. 外形尺寸：$\leq 600*490*400mm$ 13. 使用 $4 \times 250ml$ 水平转子时，最高转速 $4000r/min$，最大离心力：$2990xg$ 14. 使用 $48 \times 15ml$ 水平转子时，最高转速 $4000r/min$，最大离心力：$3520xg$ ▲（二）配置要求 15. 离心机 1 台 16. $4 \times 250ml$ 水平转子 1 套 17. $48 \times 15ml$ 水平转子 1 套	工业
16	个人剂量计	1000 套	（一）个人热释光剂量盒性能指标要求 1. 剂量盒组成：外壳，卡套，滑片； 2. ▲滑片：用于装载标准圆形（直径 4.5mm,厚度 0.8mm）热释光探测器。 3. 滑片最多可放置四个热释光元件。正面喷涂有数字编码，背部喷涂条形码，二者一一对应，是剂量计的唯一识别标识。数字码可直接查看和记录，条形码可用条码扫描设备快速读出。 4. 卡套：卡套主要用于承载滑片。主要材料为不透明的 PVC 材	工业

			料，多种颜色(白色，绿色，蓝色)可选，不同的颜色可用于区分用途和监测周期。滑片可以插入卡套中。 5. 外壳: 剂量计外壳用于承载卡套。材质为透明 PVC 塑料外壳，从外部可看见内部卡套颜色以及滑片上的唯一性标识(数字码和条形码)。外壳背部盖板(盒体)内部有一开槽，用于安装卡套。背部盖板反面有专用区域用于粘贴佩戴人员信息标签，用于人员识别。上部扁形孔用于安装夹扣。 6. 夹扣: 用于将剂量计固定在佩戴位置，在使用过程中不脱落，容易佩戴和取下。 7. ▲卡套和滑片可在 RE2000 热释光剂量仪中正常运行，数字码和条形码可被 RE2000 热释光剂量仪识别。 (二) 个人剂量元件性能指标要求 8. 探测对象: X、γ 射线; 9. 材料: LiF: Mg,Cu,P 10. ▲规格: 圆片 $\phi 4.5 \times 0.80\text{mm}$。 11. 能量响应 : (30KeV~3MeV 的光子): $<20\%$ 12. 相对灵敏度: ≥ 62 倍 (TLD-100) 13. 线性范围 : 100nGy~12Gy 14. 探测阈: $0.1 \mu\text{Gy}$ 15. ▲分散性 : $\leq \pm 3\%$ 16. 稳定性 : 室温下存放一个月无明显衰退，在 50°C 下存放一个月衰退不大于 3% 17. 光照效应: 对室内散射日光、白炽灯光、荧光灯无明显响应; 对直射日光(紫外光)有响应 18. 工作环境: $T < 50\%$; $\text{RH} < 90\%$ 19. 角度响应: $0-60^\circ \leq 5\%$ 20. 温度响应 (相对 20°C): $-20^\circ\text{C}-55^\circ\text{C} \leq 2.0\%$ 21. 湿度响应 (相对于 65 湿度): 25-95 湿度 $\leq 6\%$ 22. 相对固有误差: 低剂量: $0.3-200\text{mSv} \leq \pm 3\%$; 高剂量: $300-8000\text{mSv} \leq \pm 4\%$ 23. 信号衰减特性 (相对于 24h): 1-2160h 的响应变化值 $\leq \pm 2\%$ 24. 使用寿命: 重复使用 9 次其校准因子最大变化 $\leq 6\%$ ▲ (三) 配置要求 25. 数量要求: 个人热释光剂量盒 1000 个，夹扣 1000 个，挂绳 1000 个，个人剂量元件数量 2000 枚。 26. 使用铜片的能量鉴别式个人热释光剂量盒 20 个。	
17	样品采运箱	2 个	(一) 性能指标要求 1. 箱体材质: 铅板、航空级不锈钢 2. 箱体铅板厚度: $\geq 5\text{mm}$ 1. ▲铅当量: $\geq 5\text{mmPb}$ 3. ▲内部容积: 不小于 25L	工业

			4. 箱体样式：卡沿式箱盖，带滑轮； 5. 封闭方式：全密闭型； 6. 重量：<65kg，载重:≥10kg； 7. 尺寸：≤320×320×320mm； ▲（二）配置要求 8. 样品储运容器 1 套 9. 放射性样品采样工具 1 个 10. 主体箱(配备移动轮)1 个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操作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明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和设计需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			

	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应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

	有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5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5%。（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

	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分标 4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8 项产品。

序号	标的 的名 称	数量 及单 位	技术要求	所属 行业
1	除颤 仪	2 台	1. 重量：$\leq 4.2\text{kg}$（标配，含电池）。 ●2. 彩色电容触摸屏≥ 8 英寸，分辨率 1024×768 像素，可显示≥ 5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支持手势操作、自动亮度调节。 3. 提供图形化故障排除指引，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解决设备故障。 4.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5. 屏幕显示心电波形扫描时间最大不小于 36s。 6.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AED 功能适用于出生 29 天以上人群。 7.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8.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异步两种方式，能量分 20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大能量可达 360J。 9. 配置体内除颤手柄，体内手动除颤能量选择： 1/2/3/4/5/6/7/8/9/10/15/20/30/50 J。 10. 体外除颤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一体化设计，支持快速切换。 11. ▲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满足单人除颤操作。 12. AED 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记录时长≥ 8 小时。 13. 开机到可进行除颤充电操作的时间$\leq 2\text{s}$，符合临床使用。 14. ▲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leq 4\text{s}$。 ●15.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leq 2.5\text{s}$。 ●16. 从开始 AED 分析到放电准备就绪$\leq 10\text{s}$。 17. 支持病人接触状态和阻抗值实时显示。 18. 支持智能分析功能，手动除颤模式下也可提供自动节律分析和操作指引。 19. ▲配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 20. ▲配 CPR 辅助功能，CPR 传感器设计符合 2020 AHA 指南，提供即时的按压反馈，设备界面提供按压深度、频率实时参数显示。 21. 配基于脉搏氧波形分析的心肺复苏质量指数，实现无创、实时评估人工心肺复苏质量。 22. 提供 CPR 按压干扰滤过功能，通过除颤电极片或 CPR 传感器自动检测按压干扰并实时滤波，减少按压中断。 23. 抢救结束后自动生成抢救报告，并可通过网络将除颤和按压	工业

			数据自动上传至急救数据分析系统；急救数据分析系统提供抢救数据复盘、分析工具。 24. 支持培训模式，包含 CPR 操作培训、抢救操作培训；可提供培训考核系统，支持多台设备同时接入进行在线培训、考核。 25. 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50 mm/s、25 mm/s、12.5 mm/s、6.25 mm/s。阻抗呼吸和呼吸末二氧化碳波形速度支持 25 mm/s、12.5 mm/s、6.25 mm/s。血氧饱和度波形速度支持 25 mm/s、12.5 mm/s。 26. 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不少于 27 种。 27. 支持 ST 和 QT 实时分析。 28. 阻抗呼吸率范围：0-200rpm。 29. 配监护功能：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吸末二氧化碳。 30. 提供的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并通过国家三类注册。 31. 脉率范围：20-300bpm。 32. 无创血压收缩压测量范围：25-290mmHg(成人)、25-240mmHg(小儿)、25-140mmHg(新生儿)，舒张压测量范围：10-250mmHg(成人)、10-200mmHg(小儿)，10-115mmHg(新生儿)。 33. 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切换除颤默认能量、CPR 提示和参数报警限。 37. 标配 1 块外置智能锂电池，可支持 200J 除颤≥300 次。 38.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文字和灯光 3 种方式进行报警。 39. 配置 50mm 记录纸记录仪，可同时打印不少于 3 通道波形；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单次波形记录时间最大不小于 30s；支持连续波形记录。 40. 可存储≥120 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 41. 关机状态下设备支持每天定时自动运行自检（含监护模块和治疗模块），支持定期自动大能量自检（最大放电能量）。 42. 支持设备状态指示灯用户检测。 43. 设备自检后支持对于自检报告进行自动打印或按需打印。 44. 支持自检放电能量精度显示和打印。 45. 可自动上传自检报告，并支持在设备管理系统或中央站集中查看除颤设备状态。 46. ▲具备良好的防尘防水性能，防尘防水级别不低于 IP55。 47. 具备抗跌落性能，满足救护车标准 EN1789 中 6.3.4.3 关于跌落试验的要求，可承受 0.75 米跌落冲击。 48.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20° C-55° C，湿度范围：5%-95%，大气压范围：57.0 kPa ~ 106.2 kPa。	
2	输血泵	6 台	（一）技术参数 1. 输注模式：输血专用蠕动挤压式，支持红细胞、血浆、血小板、冷沉淀全品类血制品；	工业

			2.流速范围：0.5-600 mL/h，分辨率 0.1 mL/h，误差 $\leq \pm 5\%$； 3.管路开放压力监测：40-600 mmHg 分不低于 5 档可调，实时曲线显示； 4.气泡检测：超声+红外双探头，最小检测气泡体积 $\leq 25 \mu\text{L}$； 5.加温功能：内置 $37^\circ\text{C} \pm 1^\circ\text{C}$ 非接触式干式加温仓，预热时间 $\leq 3 \text{ min}$； 6.报警：空气、阻塞、近空、完成、超温、门开、断电等≥ 10 种声光分级报警； ●7.电池：可充电锂电池，满载输血 $\geq 2 \text{ h}$；交流/电池自动切换； 8.数据：可存储$\geq 24 \text{ h}$ 输注日志，USB 导出 CSV/PDF 格式，支持 HIS/电子病历对接； 9.防护等级：IPX2，整机 0.75 m 六面跌落无功能损坏； 10.重量：$\leq 2.2 \text{ kg}$（含电池）。 二、配置要求 1.设备需通过国家医疗器械注册认证，符合 GB 9706.1-2020《医用电气设备 第 1 部分：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的通用要求》及 YY 0664-2020《医用输液、输血、注射器具用聚氯乙烯材料》标准； 2.随机附带的专用管路需提供批次质检报告，确保无生物相容性风险（如致敏、细胞毒性）	
3	有创呼吸机	1 台	一、基本要求 1.适用于对成人、儿童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具有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的电动电控呼吸机，满足进行院内转运需求。中文操作界面； 2.彩色 TFT 触摸控制屏幕≥ 12 英寸，分辨率$\geq 1280 \times 800$，屏幕显示：至少 4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呼吸环、波形、动态肺视图、和监测参数同屏显示； 3.有自检功能，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泄漏量和顺应性，能测试流量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 4.通气模式：有创通气模式，无创通气模式，氧疗模式； 5.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C），以防止交叉感染； 6.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内置金属膜片压差流量传感器，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C），以防止交叉感染。 二.呼吸模式及功能 1.标配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 A/C 和 SIMV、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 ▲2.高级模式：配置有智能通气模式（如自适应分钟通气 AMV）； 3.其他功能：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雾化、纯氧灌注等，监测参数≥ 72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 4.配置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值；	工业

		5.自动插管阻力补偿（ATRC）功能，选择不同孔径的气管插管，呼吸机可以自动调节送气压力，使插管末端的压力与呼吸机压力设置值保持一致； 6.具有氧疗流速不低于 80L/min 的高流速氧疗功能，同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7.具有智能同步技术提高病人自主呼吸时的舒适度和人机同步性，具备吸气触发、压力上升时间、呼气触发自动调节功能，无需医护人员手动调节上述参数。 8.通气模式配置: VC-A/C 通气模式，PC-A/C 通气模式，SIMV-VC 通气模式，SIMV-PC 通气模式，CPAP/PSV 通气模式，SIGH 通气模式，DuoLevel 通气模式； 三.参数设置 1.潮气量设置范围不低于：20ml-2000ml； 2.呼吸频率设置范围不低于：1-100 次/min； 3.吸气时间设置范围不低于：0.1-10s ； 4.SIMV 频率设置范围不低于：1-60 次/min； 5.吸/呼比设置范围不低于：1:10-4:1 ； ●6.最大峰值流速：≥210L/min； 7.吸气压力设置范围不低于：5-80cmH₂O； 8.支持压力设置范围不低于：0-80cmH₂O； 9.呼气末正压 PEEP 设置范围不低于：0-50cmH₂O； 10.压力上升时间设置范围不低于：0-2s； 11.压力触发灵敏度设置范围不低于：-20-0.5cmH₂O； 12.流量触发灵敏度设置范围不低于：0.5-20L/min； 13.呼气触发灵敏度设置范围不低于：1-85%； 14.氧浓度设置范围不低于：21-100%； 四．监测参数 1.气道压力：呼气末正压、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等监测； 2.每分钟呼出通气量：总的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的分钟通气量、泄漏的分钟通气量的监测； 3.潮气量的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的监测； 4.呼吸频率监测：总的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的监测； 5.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 6.吸入的氧浓度的监测，趋势图和趋势表显示； 7.呼吸环监测：压力/容积、流速/容积、流速/压力环； 8.肺力学参数：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和时间常数的监测。 9.其它功能监测：P0.1 监测，呼吸功能监测，内源性 PEEP 监测，浅快呼吸指数监测，高流量氧疗功能，最大吸气负压监测。 ▲五．呼吸机配置清单	
--	--	---	--

			主机 1 台 台车 1 台 三芯电源线 1 根 空气软管 1 根 一次性附件包 1 套 支撑臂 1 根 雾化器 1 套 使用说明书 1 套 设备保修卡 1 份 合格证 1 份 氧疗鼻塞导管 1 个	
4	亚低温治疗仪	2 台	1. 额定功率： $\geq 650\text{W}$ ； 2. 水温控制范围： $4-40^{\circ}\text{C}$ ，即最低温度 $\geq 4^{\circ}\text{C}$ ，最高温度 $\leq 40^{\circ}\text{C}$ ； 3. 升温/降温双重功能：具备升温（ $26-40^{\circ}\text{C}$ ）与降温（ $4-25^{\circ}\text{C}$ ）双重功能； 4. 具有机械开关，可物理关闭制热系统的设计，确保单冷状态的可靠执行； 5. 空载平均降温速度与升温速度：平均降温速度 $\geq 1.3^{\circ}\text{C}/\text{min}$ ；平均升温速度 $\geq 0.8^{\circ}\text{C}/\text{min}$ ； 6. 水箱设计：采用外盘管式，制冷稳定不结冰，无需使用酒精等防冻液；容量 $\geq 4\text{L}$ ，至少满足两毯两帽同时使用； 7. 体温监测：具有体表温度和体腔温度两种专用探头，目标体温设置范围：降温 $30-40^{\circ}\text{C}$ ，升温 $30-37^{\circ}\text{C}$ ，测量精度 $\pm 0.2^{\circ}\text{C}$ 以内； 8. 体温传感器为医用级温度传感器，通过细胞毒性试验、皮肤刺激试验和皮肤致敏试验等多项生物相容性检测（可提供相关生物相容性检测报告）； 9. 体温监测报警：双路体温监测报警均可同时独立设置体温下限和（或）体温上限，体温超限时声光报警并停止输出，满足闭环控制；在特殊情况下也可关闭体温监测，实现开环控制； 10. 输出控制方式：双路二组输出，左右分别控制，毯/帽可单独使用或两个同时使用； 11. 制冷方式：采用压缩机式制冷技术； 12. 定时范围：1-99 小时或长期运行，可自动计时（包括倒计时）； 13. 人机交互方式： ≥ 8 英寸操作界面，内嵌 6 英寸高亮度液晶中文及图标显示，简洁明确，实时显示水温、体温及工作时间，配合轻触机械按键实现人机交互； 14. 固化程序：内置不少于 10 个常用固化程序，满足常用临床需求，一键调用，方便紧急时使用，也可用户自行设置水温、体温上下限与定时时间； 15. 断电保护功能：具备断电保护功能，断电时再通电开机后，仪器自动运行断电前的程序；	工业

			●16. 噪声控制：最大工作噪声≤55dB； 17. 体积小巧，主机宽度≤0.32 米，非常方便在病床间移动治疗； 18. 毯/帽设计：TPU 材质毯/帽采用蜂窝设计，保证液体流动性，降温快且均匀；要求控温帽为贴敷式设计，低温时柔软，贴近患者皮肤，体感舒适； 19. 接头设计：双向快速液压接头，两端均带止回，具有双密封圈设计，不漏水，插拔方便，无液体喷溅； 20. 水箱设计：快捷注水口设计，无需特殊工具即可直接往水箱内注水，宽度≥28mm 的水位观察窗，且具有水位标尺； 21. 显示屏具有不低于五种水位状态指示，缺水或溢水时水位状态闪烁显示； 22. 故障智能诊断：具有代码指示故障，有水温超限报警、体温超限报警、缺水报警、双水温检测差异报警、体温传感器脱落报警和逆温波动报警等声光报警； 23. 外壳材质与工艺：外壳采用钣金一次成型，并做防锈喷漆处理； 24. 存储便捷性：仪器同时配备管路附件挂篮和毯帽附件挂篮，固定在仪器上便于仪器附件的收纳管理； 25. 具有流量控制设计，可设置目标水温时的流量占空比输出从而减缓用冷，占空比设计 25%、50%、75%和 100%可调，接近的范围可通过系统内部参数进行设置，适合新生儿或老人等特殊体质的需要； 26. 使用期限：≥10 年； 27. 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主机高度≥0.9 米，方便医护人员设置参数； 28. 控温毯承重>135kg； ▲29. 配置：主机 1 台 + 冰毯 2 条 + 冰帽 2 个 + 温度传感器 4 个。	
5	输液泵	10 套	一、技术参数 1. 产品使用期限≥10 年，一套 4 台输液泵； 2. 支持输血功能，可升级肠内营养液输液功能，输液精度≤±5%； 3. 速率范围：0.1-2000ml/h，最小步进 0.01ml/h； 4.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1-9999.99ml； ●5. 快进流速范围：0.1-20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6. 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7. 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输液泵添加输液器品牌名称； 8. 8 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点滴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 9. 不小于 3.5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10. 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	工业

			时间可调； 11. 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 4 种以上颜色； 12. 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13.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4. 压力报警阈值至少 15 档可调，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 50mmHg； 15. 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16. 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17. 支持最小 15 μ L 的单个气泡报警功能； 18. 电池工作时间≥5 小时@25ml/h，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44；整机重量≤过 1.5kg，满足 EN1789 标准，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二、配置清单： <table><tr><td>1.多通道输注工作站</td><td>1 个</td></tr><tr><td>2.输液泵</td><td>4 台</td></tr><tr><td>3.国标电源线</td><td>1 条</td></tr><tr><td>4.合格证</td><td>1 份</td></tr><tr><td>5.中文说明书</td><td>1 本</td></tr><tr><td>6.中文快速操作卡</td><td>1 份</td></tr><tr><td>7.台车</td><td>1 台</td></tr></table>	1.多通道输注工作站	1 个	2.输液泵	4 台	3.国标电源线	1 条	4.合格证	1 份	5.中文说明书	1 本	6.中文快速操作卡	1 份	7.台车	1 台	
1.多通道输注工作站	1 个																	
2.输液泵	4 台																	
3.国标电源线	1 条																	
4.合格证	1 份																	
5.中文说明书	1 本																	
6.中文快速操作卡	1 份																	
7.台车	1 台																	
6	注射泵	10 套	1、 基本要求： 1.1 单套标准配置：一拖四（4 个注射泵）； 2、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 2.多通道工作站参数： 2.1 每套多通道输注工作站可插入 1~15 个输液泵或推注泵，组合箱、输液泵、注射泵之间，不需要任何工具，直接组合成多道泵，以 3 的基数叠加，每套最高可组合至 15 通道； 2.2 输注工作站只需要一根电源线集中供电； 2.3 多通道输注工作站可实现≥2 个任意输注泵模块之间具备中继功能，可进行无缝连续输液； 3. 注射泵模块参数： 3.1 自动识别注射器：规格为 5ml、10ml、20 ml、30 ml、50 ml 所有符合标准的注射器； 3.2 多种模式可选：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序列模式、级联模式； 3.3 速率范围：0.1-2000ml/h； ●3.4 注射精度：≤±2%； 3.5 KVO 速度:0.1-5.0mL/h 可调； 3.6 可以动态显示管路的压力状态；	工业														

			▲3.7 触摸屏操作，全中文显示； 3.8 更改速度时完全不需要中断输液； 3.9 报警：输注即将完成、输注完成、输注完成、注射器排空、注射器即将排空、输注阻塞、电池电量低、电池耗竭、无电池、无外部电源、注射器无法识别、注射器安装错误、待机结束、级联序号重复、无法启动注射、遗忘操作、阻塞预警、管路脱落（仅适用于 30ml、50/60ml 注射器）； 3.10 夜间模式：可自动降低亮度和报警音量，时间段可调； 3.11 能够存储、回放≥2000 组历史信息记录； ▲3.12 界面背景颜色：可选择不少于 5 种颜色的界面风格，用于区分不同的药物危重等级； 3.13 具备字体放大或大字体显示功能； ▲3.14 可以选择不少于 3 种快进方式； ▲3.15 无需任何配件，支持两个泵之间叠加；注射泵单独标配提手，方便转运外出检查； 3.16 内置锂电池在中速（5ml/h）状态下，工作时间不小于 6 个小时； 3.17 重量：≤1.6Kg（含锂电池）。 ▲（四）配置清单： <table><tr><td>1.多通道输注工作站</td><td>1 个</td></tr><tr><td>2.注射泵</td><td>4 台</td></tr><tr><td>3.国标电源线</td><td>1 条</td></tr><tr><td>4.合格证</td><td>1 份</td></tr><tr><td>5.中文说明书</td><td>1 本</td></tr><tr><td>6.中文快速操作卡</td><td>1 份</td></tr><tr><td>7.台车</td><td>1 台</td></tr></table>	1.多通道输注工作站	1 个	2.注射泵	4 台	3.国标电源线	1 条	4.合格证	1 份	5.中文说明书	1 本	6.中文快速操作卡	1 份	7.台车	1 台	
1.多通道输注工作站	1 个																	
2.注射泵	4 台																	
3.国标电源线	1 条																	
4.合格证	1 份																	
5.中文说明书	1 本																	
6.中文快速操作卡	1 份																	
7.台车	1 台																	
7	血液透析滤过机	1 台	一、技术参数 1.适用于血液透析、在线血液滤过（HF-online）、在线血液透析滤过（HDF-online）、单纯超滤等治疗模式。 2.采用≥15 英寸多角度旋转液晶触摸屏，中英文等多种语言界面。引导式操作界面。 3.具有多种钠离子、超滤速率、碳酸氢盐、肝素流量、透析液流量、透析液温度等标准曲线和自设曲线功能，可为患者提供个性化治疗。 4.预设多种标准透析液配制比例，亦可自设比例，适应市面上各种品牌的透析粉或浓缩液。 5.采用容量平衡反馈控制系统。 6.序贯透析（透析←→单纯超滤）、高低钠序贯透析。 7.采用透析液配制反馈控制系统。 8.醒目的红、黄、绿三级警示灯，配合多种提示音和报警。 9.内置后备电源，停电后可维持治疗血液回路工作 30 分钟以上。	工业														

			10.可使用 10mL、 20mL、 30 mL、50mL 注射器，自动检测注射器型号，完善的功能自检和报警系统，支持肝素曲线。 11.置换液自动充管。 12.具有双级内毒素过滤功能（HDF-online），保证置换液高于静脉注射用液的标准。 13.在线无创血压监测，可自动检测和记录患者透析期间的心率、血压变化。 14.▲动脉压监测: -400mmHg~600mmHg, 精度可达: ± 10 mmHg 15.▲静脉压监测: -400mmHg~600mmHg, 精度可达: ± 10 mmHg 16.跨膜压监测: -180mmHg~600mmHg, 精度可达: ± 10 mmHg 17.▲透析液流量: 100mL/min~800mL/min, 精度: $\pm 5\%$ 18.透析液温度范围: $33^{\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精度$\pm 0.5^{\circ}\text{C}$ 19.▲透析液电导率: 12.0mS/cm~18.0mS/cm , 精度: ± 0.1 mS/cm 22.▲置换液流量: 30~600mL/min(HDF-online) 23.▲血流量: 30~600mL/min, 精度$\pm 10\%$ 24.▲超滤控制 超滤率: 100~5000mL/h, 精度: ± 30 mL/h 25.肝素泵注入流量: 0~10ml/h 26.气泡检测器: 可监测>0.02 mL 的气泡, 可监测液面和累积气泡 ●27.漏血监测: 可监测 ≤ 0.35 mL/min 的漏血(HCT32%) 28.消毒功能: 具有化学剂消毒和热消毒两种, 热消毒最高温度大于 93°C 29.供水条件温度: 进水压: 1.5-7.0bar, 供水温度: $5 \sim 30^{\circ}\text{C}$ ▲二、配置清单: 1.血液透析机主机 1 套（包含显示屏, 4 组内置泵、肝素泵、枸橼酸泵, 传感器, 体外循环监测系统, 加热系统, 后备电池） 2.耗材部分 1 套（血液回路、透析器） 3.备用配件 1 套（备用传感器套件, 如压力传感器、漏血传感器等） 三、其他 1.质保期不少于 3 年, 质保期内全免费维修和更换零配件。 2.采用开放式盒装管路系统, 可连接各种不同品牌的滤器使用。	
8	心电图机 （网络系统）	1 套	一、技术参数: 1.系统架构:支持 B/S 或 C/S 架构, 实现全院网络化部署与管理; 2.▲系统集成:必须提供标准接口(如 HL7、API、Web Service 等); 3.系统应能接入静息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动态心电/动态血压二合一设备, 具有对应检查特点的专业分析工具, 实现设备原始数据在同一套系统的分析诊断, 不以截屏、拷贝、拍照等方式获取片段数据。 4.软件功能:具备自动分析、手动诊断、审核、报告打印、工作量	工业

		统计及质控管理功能。 5.▲心电设备:心电图机需为数字式心电图机,支持标准心电图同步采集、记录功能,并且支持智能自动分析; 6.心电图机一体化设计,采集仪模块内置于心电图机内部,不接受平板电脑外接采集盒模式; 7.10英寸及以上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屏。 8.便携移动心电采集终端,设备主机重量$\leq 1.5\text{Kg}$。 9.支持智能操作系统,可远程更新升级。 10.心电图主机支持内置4G功能,内置4G卡槽,内置eSIM卡,不接受外置模块,支持全网通联网通讯。 11.心电图主机支持2.4GHz/5GHz双频段无线Wi-Fi 12.输入阻抗: $\geq 100\text{M}\Omega$ 13.▲共模抑制比: $> 130\text{dB}$ 14.耐极化电压: $\pm 900\text{mV}$ 15.心电波形采样率: $\geq 40,000\text{ Hz}$ 每导联 16.频响范围: 0.01-350Hz 全频滤波 17.灵敏度/增益: (1.25 mm/mV, 2.5 mm/mV, 5 mm/mV, 10mm/mV, 20mm/mV,10/5mm/mV, AGC) 18.操作模式: 可自动或手动,自动上传心电图,自动操作时支持实时或回顾记录,具备自动检测并延长记录心律失常波形; 19.测量分析: 测量参数结果准确。具备重分析、重新采样、切换报告格式; 20.输入功能: 内置红外条码扫描、NFC 近场通信; 21.输出设备: 可直连打印机,打印A4尺寸报告; 22.支持病人信息加密显示,具备指纹登录。 23.具备全导联起搏检测,准确识别起搏信号,起搏心电波形采样率$\geq 40,000\text{ Hz}$ 每导联; 24.心电图机支持导联脱落、伪差、左右手接反、无法识别、心律失常波形的自动检测和提示功能 25.可辅助判断心电波形质量,待波形稳定后,机器可自动触发采集,支持采集过程中出现干扰自动重采、分析、存储、上传、打印。 26.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额定容量$\geq 50\text{Wh}$,充足电后可持续工作时间≥ 8小时,充分保证出诊和查房使用; 27.存储量: 设备内置$\geq 16\text{GB}$存储器,存储病历不小于20000份心电数据存储; 28.与采购人医院现有厂家心电图机和心电信息系统无缝对接,形成信息互联互通。 二、▲配置要求: 1. 硬件:心电数据系统1台(要求:规格不低于CPU 8核,内存32G,硬盘容量1TB RAID);网络心电图机20台,其中十二导联16台,18导联4台。	
--	--	---	--

			单台心电图机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 心电导联线 1 根 胸电极 1 盒 肢电极 1 盒 电源线 1 根 电源适配器 1 个 锂电池 1 个 台车 1 个 产品说明书 1 份 2.软件:心电网络信息系统 1 套 3.服务:含安装、调试、全院级培训 4.不少于 3 年的原厂质保服务。	
9	脑颈血管超声治疗仪	1 台	一、设备用途： 用于非介入疗法辅助治疗堵塞性血管疾病、脑梗塞等。 二、技术参数： 1、输入功率：≤600VA； 2、超声频率：800KHZ~840KHZ±5%； 3、机器外型：落地推车式； 4、输出形式：脉冲调制波； 5、治疗处方：具有成人处方、儿童处方可选择,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6、针对不同疾病配备多个治疗处方，同时至少具有 1 个医生自定义处方，以满足临床科研需求； 7、▲输出通道：双通道输出，可同时治疗两位病人； 8、治疗头配置：3~5 个/套，配备两套脑部专用治疗头； 9、治疗头类型：硅胶囊治疗头，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10、治疗头有效辐射面积：15~30cm²±6%； 11、最大声强：≤2W/cm²； 12、有效声强：从 0.1~2W/cm² 任意选择； 13、治疗时间：1min~30min，可预置，超时自动停止工作； 14、工作模式：循环扫描式工作，每个超声治疗探头工作 2 秒、3 秒或 5 秒，间隔 0.2 秒后切换至下一个治疗头，工作时间可预置； 15、显示方式：液晶屏幕显示； 16、控制方式：微机控制。	工业
10	自体血回收机	1 台	一、技术参数： 1.工作条件： (1) 工作电压：AC 220V，50Hz； 功率（最大）：280VA； (2) 工作环境温度：5℃-40℃； 相对湿度：≤80%； (3) 本机噪声：≤55db； 2.操作模式：自动模式、半自动模式（二者可随意转换）、手动	工业

		模式；并具备慢速、中速、快速、紧急等多种处理方式； ▲3.具备 125ml 小回收罐操作程序（可供儿童使用）； ▲4.流量控制：具备一个独立的液体滚压泵和三个独立的管道夹系统； 5.液体滚压泵流量：20—1000 毫升/分（分级可调）。50—1000 毫升/分，每档 50 毫升增减；20—200 毫升/分，100 毫升/分以下时，每档 10 毫升增减，100—200 毫升/分时，每档 20 毫升增减； 6.界面显示：彩色液晶显示屏，图文数据显示，中文操作界面； 7.自体血液回输常规处理速度：不高于三分钟处理回收 250ml 浓缩血细胞； 8.具备总结功能，机器能自动统计出回收血量、清洗量等，便于临床总结； 9.设备具有断电保护功能，接入电源后能够继续断电前的工作，同时具备防静电干扰； ●10.红细胞回收率：≥95%； 11.血液经回收机处理后红细胞压积：≥50%； 12.抗凝剂清除率：>98%； 13.破碎细胞、游离血红蛋白、炎性因子等有害物质清除率 >98%， 14.标准清洗液用量：约 1000ml； 15.离心机最高转速：5600 转/分 15.具备血液成份分离功能。 16.具有红细胞血层检测功能。 17.具备气泡检测功能。 18.具有精密断流监测及血层监测传感器。 19.具备井盖安全报警、泵超负荷报警和压力检测报警功能。 20.具备抗颠簸摇摆功能：特别安装减振系统，可以满足舰船、车载条件下机器正常工作。 ▲二、配置要求： （一）配套耗材： 1.进血管、清洗液管、排血管、收集袋(1000ml)、废液袋(10000ml)。 2.过滤储血器容积：2000、3000 毫升。过滤孔径 40μ； 3.血液回收罐容积：280 毫升（静态）；动态 250 毫升。50 毫升（静态）；动态 125 毫升。 （二）配置清单 <table><tr><td>1.主机</td><td>1 台</td></tr><tr><td>2.仪器承载车</td><td>1 台</td></tr><tr><td>3.立杆</td><td>1 套</td></tr><tr><td>4.托架</td><td>1 套</td></tr><tr><td>5.吊环</td><td>1 套</td></tr><tr><td>6.电源线</td><td>1 根</td></tr><tr><td>7.保险管</td><td>2 支</td></tr></table>	1.主机	1 台	2.仪器承载车	1 台	3.立杆	1 套	4.托架	1 套	5.吊环	1 套	6.电源线	1 根	7.保险管	2 支	
1.主机	1 台																
2.仪器承载车	1 台																
3.立杆	1 套																
4.托架	1 套																
5.吊环	1 套																
6.电源线	1 根																
7.保险管	2 支																

			8.使用说明书 1 份 9.保修卡 1 份 10.合格证 1 份	
11	动态 血压 仪	3 台	一. 技术要求 ▲1、记录器采用动态心电、动态血压检测二合一设计，一机两用。彩色屏幕显示，能够显示时间、电池电量、心电波形、血压测量结果。 2、屏幕支持至少同时显示三通道心电波形。 3、防护等级≥IP22。 4、支持体位记录功能。 5、具有压力保护系统。 6、支持血压数据界面回看心电波形，可查看每一条血压数据测量对应时刻的心电波形图。 7、支持一键同步打印血压和心电报告。 3 技术要求 ▲1、心电、血压同步显示，总结数据支持一键切换，心电血压数据结论可分开描述。具有诊断术语库，供医生编写诊断结论。（投标文件中提供①产品彩页资料复印件或②产品技术白皮书复印件或③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①或②或③任意一项作为佐证材料均可，提供的佐证材料需反映出产品满足此项参数要求）。 ▲2、支持血压+心电联动统计，24h 血压昼夜节律图可同步查看心电事件统计、心电事件片段图信息，辅助医生分析。（投标文件中提供①产品彩页资料复印件或②产品技术白皮书复印件或③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①或②或③任意一项作为佐证材料均可，提供的佐证材料需反映出产品满足此项参数要求）。	工业
12	全自 动非 接触 式眼 压计	1 台	1.操作模式:全自动/半自动//手动；一键完成双眼自动测量；自动追踪眼位（上下左右）、自动对焦（前后）； 2.对焦模式：全自动/半自动/手动； 3.▲五点对位技术：主固视灯加 4 个 LED 辅助补光灯，快速对焦，避免眼球异动时造成的中心光斑丢失的问题； 4.▲双目追踪技术：采用双目智能识别模组，无需手动点击屏幕，自动识别眼位； 5.▲操作者方位：患者侧、对侧、旁侧，给医生提供多种测量方位，设备根据不同条件摆放； 6.▲五种 CCT 校正眼压公式：Dresdner、Ehlers、Kohlhaas、	工业

		Orssengo、Shah，根据患者情况选择眼压校正； 7.▲全自动颌托升降：无需手动调整颌托高度，实现一键全自动测量； 8.测量范围：0-30mmHg/0-60mmHg； 9.测量精度：1mmHg/0.1mmHg； 10.上下轴运动范围：≥40mm； 11.前后轴运动范围：≥40mm； 12.左右轴运动范围：≥90mm； 13.固视标：LED 内置固视点； 14.显示屏：≥10 英寸 360° 旋转触摸控制屏； 15.工作距离：不低于 11mm； 16.内存：≥128G； 17.采集模块：内置医用 CCD 18.实现测量结束出纸质结果，自动切纸； 19.数据传输方式：WIFI/USB/DICOM /FTP/网口 20.数据库：内置中文数据库，无需电脑 21.具备安全限位锁 22.颌托调节范围：≥65mm 23.电源电压：220V 24.功率输入：120VA； 25.频率：50Hz； 26.重量：不大于 21kg。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前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操作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明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 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 and 设计要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 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有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

	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4. 投标人所投产品（或配件、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范畴的，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产品有升级的，应提供升级变更后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否则投标无效。	

分标 5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 项产品。

序号	标的 的名 称	数量 及单 位	技术要求	所属 行业
1	高端 彩色 多普 勒超 声诊 断仪	1 台	一、设备用途及说明： 主要用于成人心脏、小儿心脏、腹部、泌尿科、血管、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儿科、肌骨神经、介入诊疗及临床学术研究。具有先进水平，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二、功能目标： 1、主机成像系统： ▲1.1 显示器≥ 22 英寸,高分辨率宽屏显示器具有中英文显示选项。操作面板具备液晶彩色触摸屏≥ 12 英寸； 1.2 采用智能波束形成技术，集束精准发射技术，全程动态聚焦发射声束，提升图像的空间分辨率、对比分辨率、穿透力及成像帧频； 1.3 多路并行复合数据流处理技术，能够以多路并行方式高速处理巨大的数据量； 1.4 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1.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 M 型显像单元； 1.6 解剖 M 型技术，可 360 度任意旋转 M 型取样线角度方便准确的进行测量； 1.7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单元，方便切换，可视可调； 1.8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1.9 自适应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1.10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1.11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1.12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可自适应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1.13 智能实时图像优化技术：在非冻结状态下，通过实时监测图像像素曝光度，全程实时自动优化图像中的每一个像素，获得更优异的图像；减少操作步骤，提高扫查效率； 1.14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同时作用于发射和接收，支持所有凸阵、微凸阵和线阵成像探头； 1.15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以消除斑点噪声伪像，增强边缘显示，显著提高图像分辨率和对比度，4 级可调，支持所有探头，并可结合其他图像优化技术同时使用； ▲1.14 动态范围≥ 320 dB； 1.16 主机操作面板下具备隐藏式抽拉键盘； 1.17 具有轻便的机身设计，整机质量小于 110KG，方便移动。 2、成像技术：	工业

			2.1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技术：可自动测量血管内中膜厚度，并给予最大值、平均值及所测范围区间； ●2.2 具备全屏高清放大功能，放大后图像显示区域尺寸≥ 22英寸，显示比例$\geq 16:9$，分辨率$\geq 1080p$（1920x1080）； 2.3 造影成像技术 ●（1）高帧频造影模式：凸阵造影帧频≥ 50帧/秒；线阵造影帧频≥ 90帧/秒； （2）造影剂二次谐波成像单元,包含低 MI 实时灌注成像、中 MI 造影成像和高 MI 造影成像，采用脉冲反相谐波技术、能量调制技术以及多脉冲序列谐波造影技术； （3）具有实时双幅造影对比成像模式，并可进行双幅实时同步测量； （4）具有相交互两个平面同屏实时显示造影成像技术。 2.4 弹性成像技术 （1）实时软组织弹性成像技术，无需人工加压，具有灰阶，反转及彩色多普勒多种显像方式； （2）具备囊实性结构鉴别弹性成像技术； （3）具备浅表及腔内弹性成像； 2.5 实时剪切波弹性定量技术，可实时对感兴趣区域内组织进行硬度定量评价。 （1）支持腹部及浅表探头； （2）具有彩色编码功能，可双幅显示灰阶图与彩色编码图，并具有置信图模式； （3）▲取样框 ROI 可调节大小，腹部最大达 $5 \times 5\text{cm}$；浅表最大达 $5 \times 3.5\text{cm}$； （4）具有多种测量模式，可根据临床需求使用取样框、圆圈、描记、点式等方式进行测量； （5）具有原始数据搜集及处理能力，可任意回放并进行回顾性测量计算 （6）测量值可以两种单位显示，KPa 及 m/s ； 2.5 多影像实时对比联合诊断技术:实现多影像实时对比，主机也可直接获取和浏览 CT、MR、钼靶或超声 DICOM 图像，可对比既往和目前的超声图像，回顾实时的、存储的、输出的图像进行对比诊断。 3、测量和分析部分 3.1 一般测量：距离、周长、面积、体积、角度、百分比、曲线长度及不规则面积等； 3.2 腹部测量与分析； 3.3 产科测量与分析，具有胎儿体重孕龄评估； 3.4 妇科测量与分析； 3.5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3.6 胎儿心脏测量与分析；	
--	--	--	--	--

			3.7 颈动脉测量与分析； 3.8 上下肢动静脉测量与分析； 3.9 肌肉骨骼测量； 3.10 小器官测量与分析； ▲3.11 频谱多普勒最低测量速度：$\leq 0.25\text{mm/s}$ (非噪音信号)。 4、探头规格 4.1 频率：所有探头均为超宽频变频电子探头，支持频带发射与接收； 4.2 主机可接收频率$\geq 18\text{MHz}$； 4.3 探头接口：探头接口不低于4个，探头接口采用微型无针接口技术，大小一致，互通互用，接口需具备照明系统方便在暗室环境更换探头； ▲4.4 配备探头单晶体探头≥ 4把； 4.5 探头频率：单晶体凸阵探头：频率范围 1-4MHz； 单晶体成人相控阵探头： 频率范围 2-4.5MHz； ▲单晶体线阵探头： 频率范围 4-17MHz； 单晶体腔内微凸阵探头： 频率范围 4-10MHz； ▲4.6 最大扫描深度$\geq 55\text{cm}$。 5. 二维成像主要参数 5.1 扫描速率：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度时，帧速度不低于 38 帧/秒； ●5.2 增益调节：TGC 增益补偿≥ 8 段，具备实体按键，LGC 侧向增益补偿≥ 6 段，B/M 可独立调节；TGC 调节：图像实时或冻结后均可以调节 TGC，优化图像在控制面板上有物理按键直接调节； 5.3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脏器检查，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6.记录装置： 6.1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动态图像及静态图像以 AVI、BMP 或 JPEG 等 PC 通用格式直接储存； 6.2 主机硬盘容量$\geq 2\text{T}$（SSD 固态硬盘）； 6.3 DVD-RW 或 USB 图像存储； 6.4 USB 接口≥ 5 个，用于图像传输。 ▲三、 附加配置 1.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主机一台 2.单晶体相控阵探头一个 3.单晶体凸阵探头一个 4.单晶体线阵探头一个 5.单晶体腔内微凸阵探头一个	
--	--	--	---	--

			6.掌上相控阵探头一个 7.掌上凸阵探头一个 8.掌上线阵探头一个 9.造影软件一套 10.弹性成像一套 11.配备高清超声工作站一套、工作站需接入院内 PACS 系统	
2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2 台	一、产品用途说明：满足腹部、妇科、产科、心脏、小器官与浅表组织、血管、颅脑，泌尿、介入性超声、儿科、急诊、麻醉、等全身应用。 二、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1. 系统通用功能 1.1 ▲彩色显示屏≥ 15 英寸，可根据环境光变化自动调节亮度； 1.2 探头接口不丢有 1 个，可扩展到 3 个； 1.3 整机重量$\leq 6.5\text{kg}$（含电池）； 1.4 支持用户自定义按键数量≥ 4 个，同一个自定义键支持≥ 4 个功能； 1.5 支持英语，中文，法语等语种（包括键盘输入、注释、操作面板等）； 1.6 通过 SFDA 认证。 2. 二维灰阶模式 2.1 组织谐波成像模式； 2.2 组织特异性成像； 2.3 多角度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支持≥ 5 条偏转线，多级可调，支持线阵和凸阵探头； 2.4 频率复合成像； 2.5 斑点噪声抑制成像； 2.6 回波增强技术。 3. M 型成像模式 3.1 彩色 M 型； 3.2 ▲解剖 M 型，取样线≥ 2 条，可 360 度任意旋转，支持实时扫描以及离线重构 M 型图像； 4.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4.1 超宽动态血流技术； 4.2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4.3 双实时同屏对比显示； 4.4 自动调节取样框的角度及位置。 5. 频谱多普勒成像 5.1 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 5.2 连续多普勒； 5.3 智能多普勒自动优化频谱多普勒取样线角度，以及快速矫正取样角度。	工业

			6. 组织多普勒成像及定量分析单元 6.1 曲线解剖 M 型； 6.2 ▲支持彩色速度模式图、能量模式图、频谱模式图、M 型模式图； 7. 一键自动优化（包括应用于二维、彩色、频谱模式、TDI 及造影） 8. 图像放大技术 8.1 一键实现全屏放大； 8.2 10 倍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9. 穿刺针增强技术 9.1 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 9.2 增强平面角度可调，步进 10°。 10. ▲超声教学助手，能提供标准超声声像图、解剖示意图、手法图及扫查技巧提示等，并支持以上帮助信息区域的单窗口放大功能。 三、测量分析和报告 1. 常规测量，支持距离、椭圆、描迹测、体积、斜率等； 2. 多普勒测量（自动或手动包络测量，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3. 心脏功能专用测量及分析，包括 Simpson BP，Tei 指数分析，PISA 等； 4. 儿科髋关节测量、神经测量和急重症测量。 四、电影回放及原始数据处理 1. 电影回放 1.1 所有模式下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1.2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5 分钟的电影； 1.3 支持保存后的图像同屏对比分析（动态、静态）。 2. 原始数据处理，可对回放图像进行≥20 个参数调节 五、检查存储和管理 ●1. 内置固态硬盘≥240GB； 2. 内置超声工作站，支持同步存储，即后台存储或导出图像数据的同时前台可以完成实时扫描，不影响检查操作； 3. 支持直接一键存储至硬盘或 U 盘，突然关机或未结束检查关机资料不丢失； 4.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支持单帧图像文件包含：DCM、TIFF、BMP、JPG 单帧，电影文件包括：CIN、AVI、DCM），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六、技术参数及要求 1. 二维灰阶模式 ●1.1 焦点：不低于 4 个，动态可调； 1.2 电子凸阵：超声频率 1.0-5.0MHz，支持扩展成像； ●1.3 电子相控阵：超声频率 1.5-5.0MHz，扫描角度≥90°；	
--	--	--	--	--

			1.4 电子线阵：超声频率 3.0-13MHz，支持扩展成像； 1.5 电子凸阵经阴道：超声频率：2.6-12.8MHz； 1.6 ▲最大显示深度：≥38cm； ●1.7 TGC：≥8 段，LGC：≥4 段； 1.8 动态范围：30-190dB，可视可调； 1.9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100； ●1.10 伪彩图谱：≥7 种； 1.11 扫描帧率：相控阵探头 18cm 深，全视野二维帧频≥50 帧/秒；凸阵探头 18cm 深，全视野二维帧频≥40 帧/秒； 2. 彩色多普勒成像 2.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2.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2.3 取样框偏转：≥±30 度（线阵探头）； 2.4 扫描帧率：相控阵探头 18cm 深，高线密度全视野彩色帧频≥4 帧/秒；凸阵探头 18cm 深，高线密度全视野彩色帧频≥6 帧/秒； 2.5 支持 B/C 同宽。 3. 频谱多普勒模式 3.1 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 刷新、D 扩展、B/D 扩展等； 3.2 PW 最大速度：≥9.21m/s； ●3.3 最小速度：≤5mm/s； ●3.4 取样容积：0.5-20mm ； 3.5 偏转角度：≥±30 度（线阵探头）； 3.6 零位移动：≥8 级； 3.7 快速角度校正。 七、连通性 1.1 参考信号：心电，呼吸波，心电触发； 1.2 数据接口：HDMI、USB3.0 接口、音频接口； 1.3 支持数据无线传输； 1.4 支持 DICOM3.0 系统； 1.5 外设数据模块：包含 S---视频、VGA 视频接口、高清音视频接口； 1.6 专用台车：可升降、防盗锁模块； 1.7 具备可装卸探头扩展槽； 1.8 专用旅行箱，可装载主机、探头及相关备件； 1.9 配置线阵、凸阵、相控阵、腔内 4 把探头。 ▲八、配置要求： （一）主机系统 1. 自适应帧相关技术； 2. 镁合金外壳； 3.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4.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	
--	--	--	--	--

		5. 回波增强技术； 6. 高分辨率血流技术； 7. 心脏高级动态血流技术。 8.远程会诊系统 1 套 9.掌上彩超一套（掌上超声心脏探头，掌上超声腹部探头，掌上超声浅表探头各一把） （二）应用软件 1. CW 组件 2. TDI 组织多普勒 3. 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 4. 解剖 M 型 5. 射血分数自动测量 6. 造影成像 7. 宽景成像 8. 穿刺针增强软件 9. 超声教学软件 （三）探头配置 1. 腹部探头 2. 线阵探头 3. 单晶体相控阵探头 4. 腔内探头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前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易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地点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 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 and 设计要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 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程序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程序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

	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有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

	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

	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4. 投标人所投产品（或配件、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范畴的，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产品有升级的，应提供升级变更后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否则投标无效。	

分标 6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 项产品。

序号	标的 的名 称	数量 及单 位	技术要求	所属 行业
1	自动 外周 血淋 巴细 胞收 获系 统	1 套	1.▲配置外周血细胞自动接种模块，实现外周血淋巴细胞样品接种过程的完全自动化和信息化，应用于细胞遗传学分析（染色体核型分析、染色体畸变分析和细胞微核分析），自动化样品接种批处理通量≥64 个。 2.●样品接种体积范围：0.02~1.0mL。 3.具有采血管条码自动录入功能。 4.自动接种模块自动读取细胞遗传信息管理系统的样品信息，实现接种过程样本的信息化，保证标本接种无差错。 5.●接种过程具有自动混样功能，混样体积：100~1000μL，可程序设定。 6.移液模块具有液位自动感应功能，自动检测样品管的液位，保证加液准确性。 7.移液模块具有凝血检测功能，接种流程中自动区分凝血样品，保证接种质量。 8.▲具有自动细胞收获功能，实现样品离心、吸液和加液功能、样品混匀和转移操作的自动化,应用于外周血样品的染色体收获过程，实现染色体收获过程的自动化、标准化和信息化，批处理标本数量：≥96 个。 9.具有同步化试剂、秋水溶液和松胞素的自动加液功能，实现样品同步化处理和秋水处理等流程的自动化，加液范围：10~100μL。 10.●配置多通道移液模块应用于加液、吸液和样品混匀。 11.配置低渗液加热模块，温度设定范围：室温~40℃。 12.●配置恒温处理模块，温度设定范围：室温~40℃，应用于细胞培养、同步化处理、秋水处理和低渗处理等流程。 13.离心速度：0~1200rpm，离心时间可以设定。 14.系统配置废液传感器，实时监控废液状态。 15.▲具有染色体自动制片功能，实现取放载玻片，取脱移液枪头，混样、取样和滴样等功能的自动化，可以为染色体分散提供可调节温度、湿度和气流速度的环境条件，应用于染色体和细胞制片过程，实现制片过程的自动化、标准化和条码化，批处理载玻片数量≥200 张，样品数量≥96 个。 16.●分散控制：分散室温度设定范围：20~40℃，湿度设定范围：40~70%。 17.滴样点数：1~3 滴 / 载玻片，滴样体积：2~50μL / 滴。	工业

		18.有自动混样功能，混样次数可设定，混样体积：0~200μL。 19.●自动取放载玻片，异常情况可以报警提示。 20.采用压缩机温控模块控制分散室的温度，保证制片过程中产生的乙酸和甲醇气体与压缩机的散热器和冷凝器无接触。 21.●湿度控制元件，保证湿度控制精度。 22.配置恒定湿度气流模块：独立的恒定湿度气流发生装置，为主机提供设定湿度的气流。 23.配置独立的单通道移液模块，应用于自动混样和滴样操作，移液模块具有移液吸头检测功能，实时检测移液吸头的状态，对于异常情况实时报警；移液模块具有液面探测功能，实时检测细胞悬液的液面，对于缺液状态实时报警提示。 24.●配置独立的载玻片吸放模块，应用于载玻片转移操作，具有压力检测传感器，实时检测载玻片的取放状态，对于异常状态实时报警提示。 25.收获模块具有条码录入功能，对接细胞遗传信息管理系统，自动导入样品信息。 26.●自动录入载玻片条码功能，自动比对载玻片条码与样品信息，保证制片信息的准确。 配置要求 1.▲配置包括但不限于具有移液、转移、离心、恒温处理、染色体分散、载玻片转运、制片等功能的模块，实现细胞接种、细胞培养、同步化处理、自动加液处理、细胞收获处理、染色体制片的自动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应用于染色体核型、染色体畸变和细胞微核分析。 2.载玻片架不少于 200 个。 3.▲断电后能独立运行不少于 1 小时。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前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		

	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易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 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 and 设计要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 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有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

	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4. 投标人所投产品（或配件、耗材）属医疗器械管理范畴的，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产品有升级的，应提供升级变更后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否则投标无效。	

分标 7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2 项产品。

序号	标的 的名 称	数量 及单 位	技术要求	所属 行业
一、营地帐篷				
1	指挥 帐篷 (40 m ² 充 气帐 篷)	1 套	1.用途及结构形式：帐篷为野外救援提供指挥调度场所用；采用充气式双层篷布帐篷，外篷布采用高强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内篷布采用 150D 高强高密材料，颜色为白色；帐篷前后山墙各开一扇门，门为卷帘式，配有连接片，可与同类帐篷连接；篷体两侧设计有窗户，配有纱窗和透明膜；篷身预留冷暖风口、电源功能口；窗户和功能口的数量和位置合理设计，方便使用。帐篷内置隐藏式电线及插座，配备单开双控开关，并带有漏电保护器，确保安全、操作使用方便。外篷两侧印有标识，在顶部斜面位置和窗户下面，印制中国卫生统一标识，标识须符合国家卫健委相关规范要求； 2.规格尺寸：长×宽×高约：8×5×3 米，投影面积不低于 40 平米。 3.外篷布材料指标要求： ●3.1 基础性能指标：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材料强度：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50N，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20N；耐光色牢度：不小于 4 级；防污性能不小于 3 级，沾水等级不小于 4 级；阻燃性：阴燃时间小于 5S，续燃时间小于 30S，损毁长度小于 100mm.燃烧时无滴落物产生。抗太阳辐射性：在太阳辐射强度 1120W/m²±47W/m²下，进行 72 小时辐射试验，材料应外观正常，结构完好、无气泡、无龟裂、无变形现象。 3.2 材料防霉性能：具有防霉菌性，水洗 50 次后，材料的防霉等级优于 1 级。 3.3 材料抗菌性能：具有抗菌性能，水洗 50 次后，材料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及白色念珠菌的抑菌率大于 90%。 4.高耐磨地布：耐磨性能：经 20000 次后损坏程度级别不小于 1 级。 5.抗风等级：不小于 8 级；抗雪能力：不小于 10cm 积雪。 ●6.环保无异味：帐篷材质安全环保，无异味，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帐篷内空气检测，满足《室内环境检测标准》。 ▲7.附属配置及要求： 7.1 充排气泵*2 台，金属壳体电动充排气泵；额定电压：220V,功率不低于 1900W 7.2 手锤*1 把，不小于 4 磅 7.3 地钉*10 根，螺纹钢。	工业

			7.4 拉绳*10 根，绳径 x 长度不低于Ø8mmx4.5m。 7.5 胶罐*1 个。 7.6 补片*10 片，直径不低于Ø8cm。 7.7 输风管 1 套，可均匀分布帐篷内风量，保证整体舒适性。 7.8 产品包装：包装袋采用双面 PVC 材质包装袋，包装袋设计至少 4 个提手，方便搬运；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2	工作帐篷（含住宿、物资）（30 m²充气帐篷）	16 套	1.用途及结构形式：为野外救援时的现场工作，辐射检测、生物检测、伤员救治场所用；采用充气式双层篷布帐篷，外篷布采用高强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内篷布采用 150D 高强高密材料，颜色为白色；帐篷前后山墙各开一扇门，门为卷帘式，帐篷内部设置有隔帘及多个挂点，配有连接片，可与同类帐篷连接；篷体两侧设计有窗户，配有纱窗和透明膜；篷身预留冷暖风口、电源功能口；窗户和功能口的数量和位置合理设计，方便使用。帐篷内置隐藏式电线及插座，配备单开双控开关，并带有漏点保护器，确保安全、操作使用方便。外篷两侧印有标识，在顶部斜面位置和窗户下面，印制中国卫生统一标识，标识须符合国家卫健委相关规范要求； 2.规格尺寸：长×宽×高约：6×5×3 米，投影面积不低于 30 平米。 3.外篷布材料指标要求： 3.1 基础性能指标：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材料强度：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50N，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20N；耐光色牢度：不小于 4 级；防污性能不小于 3 级，沾水等级不小于 4 级；阻燃性：阴燃时间小于 5S，续燃时间小于 30S，损毁长度小于 100mm.燃烧时无滴落物产生。抗太阳辐射性：在太阳辐射强度 $1120\text{W}/\text{m}^2 \pm 47\text{W}/\text{m}^2$ 下，进行 72 小时辐射试验，材料应外观正常，结构完好、无气泡、无龟裂、无变形现象。 3.2 材料防霉性能：具有防霉菌性，水洗 50 次后，材料的防霉等级优于 1 级。 3.3 材料抗菌性能：具有抗菌性能，水洗 50 次后，材料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及白色念珠菌的抑菌率大于 90%。 ●4.高耐磨地布：耐磨性能：经 20000 次后损坏程度级别不小于 1 级。 5.抗风等级：不小于 8 级；抗雪能力：不小于 10cm 积雪。 6.环保无异味：帐篷材质安全环保，无异味，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帐篷内空气检测，满足《室内环境检测标准》。 ▲7.附属配置及要求： 7.1 充排气泵*2 台，金属壳体电动充排气泵；额定电压：220V,功率不低于 1900W	工业

			7.2 手锤*1 把，不小于 4 磅 7.3 地钉*10 根，螺纹钢。 7.4 拉绳*10 根，绳径 x 长度不低于Ø8mmx4.5m。 7.5 胶罐*1 个。 7.6 补片*10 片，直径不低于Ø8cm。 7.7 输风管 1 套，可均匀分布帐篷内风量，保证整体舒适性，需提供实际帐篷内配置使用图片作为佐证。 7.8 产品包装：包装袋采用双面 PVC 材质包装袋，包装袋设计至少 4 个提手，方便搬运；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3	洗消帐篷 (30 m²三区两通道帐篷)	1 套	(一) 三区两通道充气帐篷×1 顶 1.产品规格：帐篷外尺寸约为 6.7*6.0*3.3 米，投影面积为不低于 40 平米，外篷门的尺寸：1200*2000mm(2 扇)/2000*2000mm(2 扇)，窗户 4 扇，尺寸约 0.9*0.25 米； 2、产品材质：外篷布采用防霉抗菌型耐磨防水材料，气柱材料为 0.7mm 厚灰色 PVC 夹网布，内衬为白色舒美绸面料，地布为灰色 PVC 网格布。 3.物资配置：该洗消帐篷为双通道多人洗消帐篷，分为公众洗消和伤病员洗消，可满足工作人员及伤员同时洗消作业。与帐篷配套设备有洗消加热器、帐篷暖风机、储水袋、药液均混灌、排污泵、污水收纳袋等，可满足四季使用需求。 4.产品结构：帐篷采用纵向双通道、横向双管道的结构形式。通道之间相对隔离，可同时进行洗消。两条管路其中一条为净水管路，一条为洗消液管路，管路用颜色区分，两条管路可独立控制。清水管道一条配洗消喷头不低于 6 个、手持喷头不低于 3 个、阀门开关不低于 6 个，公众洗消间配喷头不低于 3 个、手持喷头不低于 1 个，伤病员洗消间配喷头不低于 3 个、手持喷头不低于 2 个。药液管道一条配洗消喷头不低于 6 个、手持喷头不低于 3 个、阀门开关不低于 6 个，公众洗消间配喷头不低于 3 个、手持喷头不低于 1 个，伤病员洗消间配喷头不低于 3 个、手持喷头不低于 2 个。每个通道中间部位为喷淋区，两端为更衣区或准备区。气柱上安装阀不低于两组(1 个充排阀 1 个钢瓶气口 1 个安全阀为一组/1 个充排阀 1 个钢瓶气口为一组)(对角)；此帐篷配有通风的不低于 4 个(为对称的一边 2 个)，功能口不低于 8 个(为对称的一边 4 个)。 5.产品标识：篷顶印制横版“中国卫生”中文+英文，每侧窗户下方印制横版“中国卫生”中文+英文，正门上方位置印制“洗消帐篷”字样。 ●6.主要技术参数：帐篷材料技术参数：材料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经向撕裂强力不小于 260N，纬向撕裂强力不小于 220N；防水性能优	工业

		异，静水压不低于 90KPa；帐篷材料具有一定的阻燃性能，经纬向损毁长度不大于 10cm，经纬向续燃时间不超过 10S，经纬向阴燃时间不超过 1S，耐光色牢度大于 4 级，帐篷整体抗风等级不小于 8 级，帐篷整体抗雪载能力：篷顶应能承受 10kg/m²雪载载荷，外观无异常。 ●3.2 材料防霉性能：具有防霉菌性，水洗 50 次后，材料的防霉等级优于 1 级。 ●3.3 材料抗菌性能：具有抗菌性能，水洗 50 次后，材料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及白色念珠菌的抑菌率大于 90%。 7.环境适应性：适应温度：-30℃至+70℃；可在除硬岩、沙漠，含水量超过 21%以上软土外的任何陆地上展开使用，场地坡地<3%。 ▲8.附属配置及要求： 8.1 充排气泵*2 台，金属壳体电动充排气泵；额定电压：220V,功率不低于 1900W 8.2 手锤*1 把，不小于 4 磅 8.3 地钉*10 根，螺纹钢。 8.4 拉绳*10 根，绳径 x 长度不低于Ø8mmx4.5m。 8.5 胶罐*1 个。 8.6 补片*10 片，直径不低于Ø8cm。 8.7 产品包装：包装袋采用双面 PVC 材质包装袋，包装袋设计至少 4 个提手，方便搬运；包装尺寸：1.3*1.0*0.9mm；总重量不大于 250kg。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二）洗消加热一体机×1 台 2.1.电压/频率：220VAC/50Hz 2.2.水泵功率：不低于 0.35kw,水泵转速：2800r/min,出水流量:约 20L/min 2.3.出水温度：35℃~42℃，加热温度控制精度：调节设定值的±2℃ 2.4.油耗：不高于 4L/h，油箱容积：不低于 18L 2.5.外形尺寸约：66*40*60cm(长*宽*高)，整机重量：约 70kg （三）自升式软体储水袋×1 3.1.净水袋采用 PVC 涂层布加工成型。水袋呈圆锥体结构，充满水后可自行直立不歪倒，而且具有重量轻、可折叠、便于撤收展开的优点，适用于在野战条件下使用。 3.2.外型尺寸：约 Φ145*80cm，重量：约 4.5kg 3.3.容积：1000L/个 （四）封闭式污水袋×4 个 4.1.污水袋采用 PVC 涂层布加工成型，是一种封闭式软体水袋。专门用于对核、化等污染水回收使用的容器。具有重量轻、可折叠、便于撤收展开的优点。适用于在野战条件下使用。	
--	--	---	--

			4.2.污水袋可串联使用，每个污水袋设有一个进水口、一个出水口和一个自闭式排气阀。每个进出水口均带有开关，可单独和串联使用，连接方式是快速接头，无需调整。 4.3.外形尺寸：105*105*20cm，重量：约 3kg 4.4.容积：不低于 250L/个 （五）药物均混罐×1 台 5.1.均混量：10-2500L/h，均混浓度：0.2—2%任意可调， 5.2.最高均混温度：不低于 50℃，出水压力：0.3—6 bar 5.3.尺寸：约 14*20*47cm，重量：约 1.8 kg （六）排污泵*1 台 6.1.输出频率：100/50(w/hz)，电压：220V，最大扬程：不低于 6m 6.2.流量：不低于 75L/min，尺寸：约 18*18*26cm，重量：约 4.2kg （七）伤员传送架×1 套 7.1.不锈钢材质，具备快速拆装功能 7.2.主体不锈钢材质，辅助铝锁锌压铸，可拆接型传送支架，运转平稳，在除污洗消过程中，可用于传送担架。 7.3.传送支架每段 200cm。可以把几段搭接一起，组成整体使用，可折叠。外形尺寸：约 200*50*75cm 7.4.重量：不大于 17KG。 （八）伤员洗消传送担架×1 套 8.1.担架安装在传送支架上，除污时，可用于提升和移动伤员。 8.2.材料：高密度聚乙烯 8.3.外形尺寸：约 215*61*3cm 8.4.重量：不大于 1.5KG。 （九）淋浴洗消防滑装置×1 套 9.1.材质：采用 HDPE 材料； 9.2.规格：单个尺寸 60*40*5CM,1 套 6 块。	
4	厕所帐篷（四人位充气帐篷）	4 套	1.用途及结构形式：该帐篷为野外救援提供人员如厕所用；采用充气式帐篷，篷布采用高强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帐篷前侧山墙有 4 扇门，门为卷帘式，门口贴“男女”标识，粘扣连接可替换；篷体后侧设计有 4 个窗户，配有纱窗和透明膜；左右侧墙各有 1 个窗口，配有纱窗和透明膜；窗户和功能口的数量和位置合理设计，方便使用。中间配置隔帘，内部配置共 4 个厕位。帐篷顶部斜面位置，印制中国卫生统一标识，标识须符合国家卫健委相关规范要求； 2.规格尺寸：长×宽×高：≥4.8×1.4×2.4 米，投影面积≥6 平米。 3.外篷布材料指标要求： 3.1 基础性能指标：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材料强度：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50N，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20N；耐光色牢度：不小于 4 级；防污性能不小于 3 级，沾水等级不小于 4 级；阻燃性：阴燃时间小于 5S，续燃时间小于 30S，损毁长度小于 100mm.燃烧时	工业

			无滴落物产生。抗太阳辐射性：在太阳辐射强度 $1120\text{W}/\text{m}^2 \pm 47\text{W}/\text{m}^2$ 下，进行 72 小时辐射试验，材料应外观正常，结构完好、无气泡、无龟裂、无变形现象。 3.2 材料防霉性能：具有防霉菌性，水洗 50 次后，材料的防霉等级优于 1 级。 3.3 材料抗菌性能：具有抗菌性能，水洗 50 次后，材料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及白色念珠菌的抑菌率大于 90%。 4.环保无异味：帐篷材质安全环保，无异味，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帐篷内空气检测，满足《室内环境检测标准》。 5.工作压力：18~22Kpa，适应温度：-30℃~+70℃ 6.抗风等级：不低于 8 级，防水高度：不低于 20cm 7.产品包装：包装袋采用双面 PVC 材质包装袋，包装袋设计至少 4 个提手，整体重量：不大于 135 公斤 ▲8.附属配置及要求： 8.1 充排气泵*2 台，金属壳体电动充排气泵；额定电压：220V,功率不低于 1900W 8.2 金属蹲板*4 个，尺寸（长*宽）：不大于 700mm*700mm 8.3 便携式马桶*2 个 8.3.1 性能要求：座位高度：不大于 450，具备活塞泵冲水系统；净水箱容量：不低于 15 升，废水箱容量：不低于 21 升，材质：PPE，尺寸（长*宽*高）不大于 450*390*450mm，净重：不大于 6KG，承重不低于 100KG。 8.4 手锤*1 把，不小于 4 磅 8.5 地钉*8 根，螺纹钢。 8.6 拉绳*8 根，绳径 x 长度不低于 $\varnothing 8\text{mm} \times 4.5\text{m}$。 8.7 胶罐*1 个。 8.8 补片*10 片，直径不低于 $\varnothing 8\text{cm}$。	
5	淋浴帐篷（六人间充气帐篷）	2 套	1.用途及结构形式：用于队员淋浴用，采用充气式双层篷布帐篷，外篷布采用高强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内篷布采用 150D 高强高密材料，颜色为白色；此帐篷内部中间设有约 1 米宽通道，两侧各设有不低于 3 个淋浴隔间，共计不低于 6 个隔间，可同时容纳不低于 6 人洗浴，每个隔间配有手持喷淋器 1 个，可实现最大洗浴能力 60 人/小时。水温最高可加热至 50℃，满足寒冷天气户外洗浴的条件需求。洗浴管路需采用固定带固定。管路内输送温度为 0-50℃，工作环境温度-25~46℃，各隔间内设有吊灯固定位置及固定带及收纳袋。 2.规格尺寸：长宽高不小于 4.5*4*2.7 米，投影面积不小于 18 平米。 3.外篷布材料指标要求： 3.1 基础性能指标：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材料强度：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50N，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20N；耐光色牢度：	工业

		不小于 4 级；防污性能不小于 3 级，沾水等级不小于 4 级；阻燃性：阴燃时间小于 5S，续燃时间小于 30S，损毁长度小于 100mm.燃烧时无滴落物产生。抗太阳辐射性：在太阳辐射强度 $1120\text{W}/\text{m}^2 \pm 47\text{W}/\text{m}^2$ 下，进行 72 小时辐射试验，材料应外观正常，结构完好、无气泡、无龟裂、无变形现象。 ●3.2 材料防霉性能：具有防霉菌性，水洗 50 次后，材料的防霉等级优于 1 级。 ●3.3 材料抗菌性能：具有抗菌性能，水洗 50 次后，材料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及白色念珠菌的抑菌率大于 90%。 4.高耐磨地布：耐磨性能：经 20000 次后损坏程度级别不小于 1 级。 ●5.环保无异味：帐篷材质安全环保，无异味，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帐篷内空气检测，满足《室内环境检测标准》。 6.工作压力：18~22Kpa，适应温度：-30℃~+70℃ 7.抗风等级：不小于 8 级；抗雪能力：不小于 10cm 积雪。 8.产品包装：包装袋采用双面 PVC 材质包装袋，包装袋设计至少 4 个提手，整体重量：不大于 180 公斤 ▲9.附属配置及要求： 9.1 防水照明灯*3 个，支持防水快接插头（线路内置） 9.2 充排气泵*2 台，金属壳体电动充排气泵；额定电压：220V,功率不低于 1900W 9.3 软体储睡袋*2 个，容量不低于 2000L，采用 PVC 涂层布加工成型。水袋成圆锥体结构，充满水后可自行直立不歪倒，适用于在野战条件下使用。 9.4 喷水头*6 套、脚踏板 1 套 9.5 电动加热泵*1 台，电压不大于 220V，加热器燃烧功率：不低于 15kw~45 kw（可调），出水温度范围：不低于 35℃~42℃。 9.6 废水回收袋*4 个，采用 PVC 涂层布加工成型，封闭式软体水袋。具有串联功能，每个废水回收袋设有一个进水口、一个出水口和一个自闭式排气阀。每个进出水口均带有开关，可单独和串联使用，连接方式是快速接头，无需调整。 9.7 排污泵*1 台，输出频率：100/50(w/hz)，电压：220V，最大扬程:6m，流量：75L/min，尺寸:18*18*26cm，重量:4.2kg 9.8 淋浴洗滑装置*1 套，规格：单个尺寸（长*宽*高）不小于 60*40*5CM，6 个/套，材质：采用高纯度 HDPE 材料。 8.2 手锤*1 把，不小于 4 磅 8.3 地钉*10 根，螺纹钢。 8.4 拉绳*10 根，绳径 x 长度不低于 $\varnothing 8\text{mm} \times 4.5\text{m}$。 8.5 胶罐*1 个。 8.6 补片*10 片，直径不低于 $\varnothing 8\text{cm}$。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	--	---	--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6	餐厅帐篷 (40 m²充气帐篷)	1 套	1.用途及结构形式：该帐篷为野外救援提供就餐场所用；采用充气式双层篷布帐篷，山墙两侧外篷可打开，方便通风；外篷布采用高强度耐磨牛津布复合材料，颜色为白色，内篷布采用网纱内衬材料，颜色为白色；帐篷前后山墙各开一扇门，门为卷帘式，配有连接片，可与同类帐篷连接；篷体两侧设计有窗户，配有纱窗和透明膜；篷身预留冷暖风口、电源功能口；窗户和功能口的数量和位置合理设计，方便使用。帐篷内置隐藏式电线及插座，配备单开双控开关，并带有漏点保护器，确保安全、操作使用方便。外篷两侧印有标识，在顶部斜面位置和窗户下面，印制中国卫生统一标识，标识须符合国家卫健委相关规范要求； 2.规格尺寸：长×宽×高：8×5×3 米，投影面积不低于 40 平米。 3.外篷布材料指标要求： 3.1 基础性能指标：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材料强度：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50N，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20N；耐光色牢度：不小于 4 级；防污性能不小于 3 级，沾水等级不小于 4 级；阻燃性：阴燃时间小于 5S，续燃时间小于 30S，损毁长度小于 100mm.燃烧时无滴落物产生。抗太阳辐射性：在太阳辐射强度 1120W/m2±47W/m2 下，进行 72 小时辐射试验，材料应外观正常，结构完好、无气泡、无龟裂、无变形现象。 3.2 材料防霉性能：具有防霉菌性，水洗 50 次后，材料的防霉等级优于 1 级。 ●3.3 材料抗菌性能：具有抗菌性能，水洗 50 次后，材料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及白色念珠菌的抑菌率大于 90%。 4.高耐磨地布：耐磨性能：经 20000 次后损坏程度级别不小于 1 级。 5.抗风等级：不小于 8 级；抗雪能力：不小于 10cm 积雪。 ●6.环保无异味：帐篷材质安全环保，无异味，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帐篷内空气检测，满足《室内环境检测标准》。 ▲7.附属配置及要求： 7.1 充排气泵*2 台，金属壳体电动充排气泵；额定电压：220V,功率不低于 1900W 7.2 手锤*1 把，不小于 4 磅 7.3 地钉*10 根，螺纹钢。 7.4 拉绳*10 根，绳径 x 长度不低于Ø8mmx4.5m。 7.5 胶罐*1 个。 7.6 补片*10 片，直径不低于Ø8cm。 7.7 输风管 1 套，可均匀分布帐篷内风量，保证整体舒适性，需提供实际帐篷内配置使用图片作为佐证。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工业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7	辅助帐篷 (18 m ² 天幕帐篷)	7 套	1.用途：主要用于现场人员开展相关工作避雨遮阳。 2.规格尺寸：不低于 18 m²天幕帐篷；由篷布、篷架及附件组成。 3.外篷布材料指标要求：克重不大于 290 克/平方米；材料强度：经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3000N，纬向断裂强力不小于 240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50N，纬向撕破强力不小于 220N；耐光色牢度：不小于 4 级；防污性能不小于 3 级，沾水等级不小于 4 级；阻燃性：阴燃时间小于 5S，续燃时间小于 30S，损毁长度小于 100mm.燃烧时无滴落物产生。 ●4.抗太阳辐射性：在太阳辐射强度 1120W/m²±47W/m² 下，进行 72 小时辐射试验，材料应外观正常，结构完好、无气泡、无龟裂、无变形现象。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工业
二、营具装备				
8	宿营装具	6 套	▲1、配置要求：每套包含：充气床垫*6 个、蚊帐*6 个、便携式干衣机*1 台、便携式洗漱装置*1 套 2、充气床垫： 2.1.材质：PVC（贴身面采用亲肤植绒表层） 2.2.展开尺寸约：长 200cm，宽：100cm，高：25cm 2.3.收纳尺寸约：长 39cm，宽 24cm，高 14cm 2.4.净重约：2.9kg，承重上限：不低于 150kg 3、蚊帐： 3.1.折叠支架式，与充气床垫尺寸配套，安装简便，收拢体积小。 3.2.规格约：长 200cm，宽 100cm，高 75cm， 4、便携式干衣机： 4.1.可快速烘干衣物，同时容纳不小于 10 件；含衣架 5 个。 4.2.可折叠，方便收纳，外罩采用牛津布材料，防水防尘。 4.3.具有双重杀菌系统，除菌消毒。 4.4.性能及规格要求： 额定电压≥220V，额定功率≥1000W，定制范围≥1-6h，产品净重≤3.5kg，折叠尺寸（长宽高）≤540*320*200mm，展开尺寸（长宽高）≤540*320*1250mm 5、便携式洗漱装置 5.1.集成式箱组化形式。 5.2.内含洗手池，净水箱，污水收纳箱，配套管路，折叠洗脚桶，洗手液，可自动出水。 5.3.净水箱及污水收纳箱容积不小于 20L。 5.4.箱体采用耐腐蚀材料制作，具有防水防尘性，箱体内衬采用环保 EVA 材质，根据内装物资进行科学、合理的设计，确保内装物资稳固。	工业

			5.5.标志标识:箱体上印制清晰、醒目的内容信息，具体根据采购人要求定制。	
9	帐篷风机	10 台	1、功能要求：帐篷冷风机通过风管与帐篷连接，可通过控制温度、空气流速等，全天候不间断保持区域内恒温，满足户外特殊环境下对温度的需求； 2、配置要求：包括主机 1 台、帐篷连接风管（不小于 3 米）≥2 根；采用一体式结构设计； 3、性能要求： 3.1.适用帐篷面积 30-45 平米；输入功率不低于 7000W；室内风机风量：不小于 3000m³/h；温控工作范围：20℃至 30℃ 3.2.室内噪音≤48 dB(A)；室外噪音：≤65 dB(A)	工业
10	静音发电机	3 台	1、功能要求：没有市电的野营环境提供大功率用电保障。 2、配置要求：静音型柴油发电机（带轮）≤75 分贝，额定电压：AC220V，额定功率≥10kVA，相数为单相，发动机形式为单缸四冲程；设备净重≤250kg，油箱容量≥25L，持续运行时间≥8h；启动方式为电启动。	工业
11	静音发电机	9 台	1、功能要求：没有市电的野营环境提供大功率用电保障。 2、配置要求：静音型柴油发电机（带轮）≤75 分贝，额定电压：AC220V/380V，额定功率≥15kVA，相数为单三相（可以输出单相电，也可以输出三相电），发动机形式为双缸 V 型直喷风冷四冲程；设备净重≤260kg，油箱容量≥25L，持续运行时间≥8h；启动方式为电启动。	工业
三、工作装备				
12	现场指挥系统平台	1 套	1、功能要求：： 现场指挥系统平台为箱仪一体化装备，专为应急队伍野外工作环境使用设计的箱式办公装备，装配成套办公器材，可以满足野外环境开展会议、培训和指挥作业工作的需求。 2、配需要求 配有大屏及办公装置，办公装置应满足指挥作业投影、打印输出、会议音视频、声音录制等功能，并配置无线演示操作工具、远距离扩音装置，为应急现场召开会议及开展应急指挥作业等工作提供基本工作环境。 3、主要设备及数量要求： 3.1.液晶显示终端（液晶电视）*1 台 3.1.1.屏幕尺寸：不低于 65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3840*2160 3.1.2.附加功能：支持无线 WIFI；Android 系统或 HarmonyOS 系统（参照或相当于）；手机投屏功能；自带高清 AI 摄像头，支持视频通话功能。 3.1.3.附加配置：落地支架*1 3.2 指挥系统终端（平板）*6 台 3.2.1.屏幕尺寸：不低于 14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1920*1200，处	工业

		理器：不低于 I5(8 核 12 线程，参照或相当于)，内存：不低于 16G，硬盘：不低于 1TB； 3.2.2.接口包含：USB-A 不少于 2 个；USB-C 不少于 1 个；HDMI 不少于 1 个，预装正版不低于 win 11 系统（参照或相当于）。 3.3 音频记录终端（录音笔）*2 台 3.3.1.具备多种语言转写功能：不低于 12 种中文方言、10 大种语言、2 种少数民族语言转写、7 种外语与中文互译，智能识别中英文混读；全新离线转写； 3.3.2.可识别图片视频：高精度 OCR 识别，可提取 PPT、Excel、图片内文字信息，拍摄视频等，视频字幕实时生成，自动保存，支持后续编辑； 3.3.3.运行内存不小于 2GB，机身内存不小于 32GB；电池容量不小于 2500mAh；4.支持 15 米远距离拾音，录音实时转文字大于 98% 准确率，支持在线离线双模式； *3.3.4.需符合 GB8891-2011《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并提供该设备国家强制性产品 3C 认证试验报告。 3.4 视频记录终端（摄像机）*1 台 3.4.1.摄像传感器类型：EXMOR RS CMOS 传感器，尺寸不低于 1 英寸，有效像素数：视频:最大约 1400 万像素，总像素数：不低于 2090 万像素。 3.4.2.液晶屏尺寸：不低于 3.5 英寸，支持触屏对焦。 3.4.3.支持不低于 4K 60P 和 120P 的视频录制。 3.4.4.光学变焦：不低于 20 倍光学变焦，等效 35mm 焦距不低于：24mm-480mm。 3.4.5.视频格式：支持 XAVC HS、XAVC S、XAVC S-I 和 XAVC HS Proxy 格式的录制。 3.4.6.产品重量：不大于 2000g（仅机身） 3.4.7.随机附件：AC 电源适配器*1，电源线*1，电池充电器*1，标配电池*1，原装大容量电池（容量不低于 4800MAH）*1，LCD 罩*1，镜头遮光罩*1，眼罩*1，麦克风支架*1，冷靴套件*1,原装储存卡（容量不低于 256G、读取速度不低于 277MB/S）*2。 3.5 方案输出终端*1 台 3.5.1.速度：黑白 A4，不低于 20 页/分钟；彩色 A4，不低于 10 页/分钟 3.5.2.分辨率：黑白不低于 1200*1200dpi，彩色不低于 1200*1200dpi 3.5.3.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1200dpi 3.5.4.触控液晶屏尺寸：不低于 2.5 寸 3.5.5.支持有线及无线网络连接 3.5.6.机身尺寸：不大于 465*340*235mm（长宽高） 4.1 5G 编写 WIFI 设备*6 套	
--	--	---	--

			4.1.1 可连接中国通信运营商 4G/5G 基站或应急通信指挥车信号 4.1.2 内置天线；网络支持：5G，4G；无线协议支持 WIFI 6； 4.1.3 内置防火墙，支持 APP 控制，LAN 口数量≥4 个，千兆 LAN 输出口，千兆 WAN 接入口，下行最大支持 400Mbps，无线速率≥150M，最多可连接用户≥20 人。 4.1.4 产品尺寸：约长 198mm；宽 125mm；高 27.9mm 4.1.5 含 5G 流量卡*6 张，套餐内流量 135G/月，套餐资费年限 3 年。 4.2 集群手持机*35 台 4.2.1 操作系统 HarmonyOS /安卓（参照或相当于）。 4.2.2 触摸屏：多点触控，最多支持 10 点触控；屏幕尺寸 6.8 英寸，屏幕类型 OLED，支持 1-120Hz LTPO 自适应刷新率，1440Hz 高频 PWM 调光，300Hz 触控采样率；支持防尘抗水（IP68，IP69） 4.2.3 机身内存≥512GB，运行内存≥16GB 4.2.4 前置摄像头≥1300 万像素超广角摄像头，后置摄像头≥5000 万像素摄像头； 4.2.5 支持有线充电，支持最大超级快充≥60 W（20V/5A），支持≥50W 无线充电及反向充电 4.2.6 电池容量≥5700mAh；机身重量≤219 克； 4.2.7 双卡双待双通，支持天通卫星通话、卫星寻呼、双向北斗卫星消息 4.2.8 支持 WLAN 协议 802.11 a/b/g/n/ac/ax/be。2.4GHz 和 5GHz WLAN 频率；支持 WLAN 热点、WLAN 直连。支持 Bluetooth 5.2 蓝牙，支持低功耗蓝牙，支持 SBC、AAC，支持 LDAC 和 L2HC 高清音频。支持红外遥控；支持天际通；支持 GPS（L1 + L5 双频）/AGPS/GLONASS/北斗（B1I + B1C + B2a + B2b 四频）/GALILEO（E1 + E5a + E5b 三频）/QZSS（L1 + L5 双频）/NavIC。 4.2.9 每台配套充电器 1 个、USB Type 数据线 1 条。 4.2.10 全国联保，质保期≥1 年。 4.3 骨传导通讯设备*35 台 4.3.1 双麦克风降噪技术（90dB 环境下可辨识语音） 数字声控功能（无需按压 PTT 按钮） 4.3.2 兼容主流对讲机型号（通过蓝牙连接，协议≥Bluetooth V5.0） 人体工学贴耳后挂式佩戴设计，佩戴舒适且稳固不易掉落 4.3.3 呼吸面罩兼容模式（无气流干扰），佩戴时不影响面罩密封性。防水等级不低于 IP68 4.3.4 内置锂电池，连续使用时间不低于 8 小时。 4.4 对讲机（35 台） 4.4.1 防爆等级不低于 Ex ib IIB T4 Gb/Ex ib IIIC T130℃ Db，可在可燃性气体和高粉尘环境中安全工作。 防水防尘等级≥IP67（支持水下 1 米浸泡 30 分钟）	
--	--	--	--	--

			工作温度范围$\geq -30^{\circ}\text{C}$至$+60^{\circ}\text{C}$ 4.4.2 频率范围支持范围不低于：UHF： 400-480MHz/UHF3:350-400MHz 输出功率范围不低于：1.0-3.5W（防爆国标） 抗干扰技术：支持 DMR 数字模式，具备智能降噪、全双工通话（可实现无需按压 PTT 按键通话）、同频中继、自组网功能。 紧急呼叫功能：一键触发全队警报 4.4.3 锂电池容量$\geq 2000\text{mAh}$（连续通话 8-12 小时）支持快速更换电池或外接移动电源 4.4.4 具备物理按键及彩色 LCD 显示屏，强光下可视。内置北斗/GPS 定位模块，兼容蓝牙耳机（协议$\geq \text{Bluetooth V5.0}$）	
13	侦查无人机	1 台	1.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均具备双目视觉避障传感器，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 2.最大起飞重量$\leq 1450\text{g}$；最大水平飞行速度$\geq 18\text{m/s}$；最大飞行海拔高度$\geq 6000\text{米}$；对角线轴距$\leq 443\text{mm}$；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geq 25\text{km}$；最长飞行时间$\geq 49\text{分钟}$。 3.支持 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4.具备图传加密：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 AES-256 技术进行加密，图传支持多频段，具备抗干扰能力。 5.RTK 不可拆卸，RTK 固定解时水平精度：1 cm + 1 ppm；垂直精度：1.5 cm + 1 ppm。 6.云台相机：具有长焦可见光、中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具备 1/1.3 英寸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 4800 万；具备中长焦相机，相机 CMOS 不低于 1/1.3 英寸，像素数不低于 4800 万；可见光相机变焦倍数：变焦倍数不低于 112 倍。红外传感器帧率：30Hz；支持点测温 and 区域测温；支持 28 倍数码变焦；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具备三轴机械增稳云台（俯仰、横滚、平移）；最远正入射量程 1800m； 7.支持航点、正射、倾斜、航带、仿地等多种航线作业类型；支持可见光照片中记录激光测距获取的距离和地理位置坐标；支持远程控制无人机飞行、云台拍照等； 8.遥控器&图传系统：8 天线，采用 2 发 4 收天线方案；支持 2.4G、5.8G 图传；要控制支持 4G 增强图传模块，支持 eSIM 卡；支持 SDK 开放，可基于 SDK 开发控制无人机的 APP 或更多挂载在飞机上的负载设备； ▲配置清单：侦查无人机*1；配套原装电池*2；100W 桌面充电器*1；充电管家 *1；microSD 储存卡 64GB*1\256GB*1；云台保护罩*1；增强图传模块撬棒*1；配套桨叶*3；100W 充电器 AC 线*1；USB-C 至 USB-C 数据线*1；USB-A 至 USB-C 数据线*1；安全箱*1；	工业

			安全箱单肩带*1。	
四、保障装备				
14	饮用水加热装备	2 台	1、功能要求：可将饮用水加热至不低于 100℃，满足不低于 50 人开水饮用需要。 2、技术要求： 2.1.尺寸及容量;外径高度不大于 600mm，直径不大于 500mm；容量不低于 60 升 2.2.材质;机身工艺采用一体全不锈钢桶身，内胆采用食品级 304 不锈钢； 2.3.具有三层防烫保温设计，保温时长不低于 10 小时； 2.4.电源开关具备防水功能；温度控制范围不低于 30℃-120℃。 2.5.规格：设备外尺寸：不大于 600mm（高）x 不大于 480mm；额定电压：220V，加热功率：不低于 2500W；	工业
15	帐篷照明装备箱组	15 套	▲1.箱组内含：帐篷专用高性能照明灯*1，充电式应急帐篷灯*4，应急灯*1，防水插线板（防水插线板为五位分控排插，防雷防漏电过载保护）*1，用于保障帐篷内的照明； ●2.帐篷专用高性能照明灯由灯具、连接电缆组成，接口为航空防水快插方式。支持 AC220V 外接供电及内置锂电池两种供电方式。具备吊挂、手持、磁力吸附至少三种使用方式，同时产品自带手动开关和配备无线红外遥控器两种控制模式。工作模式分为强光、工作光、弱光和防空蓝光，光线均匀柔和、无眩光。帐篷灯外壳防水等级不低于 IPX5，可长时间在雨天及潮湿的环境中使用；内置锂电池在强光模式满电续航时间大于 7 小时；强光模式光通量不低于 1400Lm。磁性吸附力大于 100N，有效降低吸附金属表面使用时坠落风险。 3.箱体要求：箱体采用高强度耐腐蚀材料制作，具有良好的防水防尘性，箱体内衬采用环保 EVA 材质，根据内装物资进行科学、合理的设计，确保内装物资稳固。 4.标志标识：箱体上印制清晰、醒目的内容信息，具体根据采购人要求定制。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工业
五、辅助装备				
16	场地照明灯	4 台	1.设备由灯头、气动升降杆、发电机(含可移动地盘、控制面板)组成。 2.照明亮度：照明灯具是由 1*1000W 金属卤化物灯组成，光通量不低于 14000lm，灯管可使用 12000H 以上。 3.可通过遥控开关或手动开关进行控制，可控制灯的开关，吹风开关、升降杆的升降动作。遥控距离≥50m。升降杆升到最大高度时，灯头距地面最大升降高度应≥4.5m，气动升降杆升至最高点时照明范围为 3000-3500 m².照明灯可以 360° 全方位照明。	工业

			4.设备配有输出功率不小于 2.2kW 的柴油发电机供电。油箱不小于 15L, 当油箱注满油时,设备连续工作时间应不小于 13h; 5.使用环境: 整体采用各种金属材料制作, 结构紧凑, 性能稳定, 确保在各种恶劣环境和气候条件下正常工作, 抗风等级不低于 8 级。	
17	配电箱	4 套	1.配电箱为模块化标准配置, 具有短路保护、过载保护、漏电保护功能, 阻燃外壳。不低于 IP67 级防水航空快插, 暗装插座, 即插即用。 2.配电箱为翻盖式结构, 箱体与上盖采用阻燃材质一体注塑成型, 内部采用铜镀镍耐腐蚀型高效通电导体, 明显位置应印制中国卫生标识。 3.配电箱箱体与上盖采用不锈钢金属卡扣连接。上盖与箱体连接处配有硅胶发泡防水材料, 并配有便携手柄, 方便绕线、收纳使用。 ▲4.配置: 交流微型漏电断路器 4P1 只, 3P2 只, 1P3 只; 国标 5 孔插座 2 个; 3P 工业插头 2 个, 4P 工业插头 2 个, 5P 工业插头 1 个; 3P 工业插座 2 个, 4P 工业插座 2 个, 连接器 1 个。投标文件中提供需配电箱内部线路控制设计图及配置清单作为佐证。	工业
18	防水配电箱	6 套	1.功能要求: 配电盘带有轮式可移动支架。 2.配置要求: 线缆规格: 不低于三芯 4 平方国标线缆, 长度不低于 30 米, 10A 插座不少于 3 个, 16A 插座不少于 1 个, 漏电保护器不少于 1 个。	工业
19	电线	500 米	线缆规格 不低于五芯 4 平方国标线缆	工业
20	爆闪标志灯	4 个	1.太阳能爆闪标志灯, 夜间警示用。 2.标志灯采用铝合金外壳, 防水防尘, 有光控功能, 双面爆闪, 含支架。	工业
21	标志标识箱	1 套	包含标识装备箱*1,2 号国旗*5 面, 3 号队旗*5 面, 横幅(内容由采购人确认)*5 个, 伸缩旗杆 2.5m*10 根, 隔离标识(PVC 反光胶带, 宽 45mm, 长 23m)*50 个, 隔离警戒带(100m, 加厚涤纶)*1 个	工业
22	油桶	4 个	1.功能要求: 用于存储和运输燃油, 把手设计方便手提运输; 2.材质: 冷压板, 壁厚不小于 0.5mm, 抗压防摔, 耐锈防腐。 3.内置滤网式导油管, 加深螺纹铝盖, 带铝制一字放气阀。 4.容积: 不小于 20L。	工业
23	大件工具箱	2 套	1.集成式箱组化形式。 ▲2.配置: 含工兵铲 5 把, 地钉锤 2 把, 斧头 2 把, 小镐 2 把, 电钻、扳手、手工锯, 多功能钳子等五金工具。 3.箱体采用耐腐蚀材料制作, 具有防水防尘性, 箱体内衬采用环保 EVA 材质, 根据内装物资进行合理的设计, 确保内装物资稳固。 4.标志标识: 箱体上印制清晰、醒目的内容信息, 具体根据采购人要求定制。	工业
24	折叠	6 个	1.外形尺寸: 约 98mm×62mm×62mm 的折叠污物桶。	工业

	垃圾桶		2.污物桶分为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两种。可折叠、布袋可拆卸，方便清洗、反复使用。	
25	医疗污物桶 (60L)	10 个	1.材质：采用聚乙烯/聚丙烯原料注塑制作。 2.容积：不小于 60L，带盖密封隔离异味，带防滑把手及耐磨滚轮。 3.含扫把，簸箕（折叠式）	工业
26	电动打包机	2 个	1.电动打包机，摩擦熔接，拉紧力 900-3200N；拉紧速度 100-200mm/S。 2.充电式，带两块电池。 3.机器重量不大于 3.2kg.	工业
27	打包带	4 卷	1.打包专用 PET 带,厚度不小于 0.9mm,宽度 13-16mm。 2.每卷长度：不低于 500 米。	工业
28	铝镁合金物资箱 (800*600*600mm)	1 个	1.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规定要求采用规格 800mm*600mm*600mm 集成箱组(箱体尺寸长、宽、高均允许误差±3mm),材质要求：航空铝镁合金材料，主材厚度≥1.4mm； 2.箱盖与箱体采用全铝镁合金材料一次冲压成型；箱体各连接处保证使用时不变形，除具有防尘、防水效果且具有行走性能、震荡冲击性能、跌落性能、配件耐腐蚀耐用性能，箱子底部有加强横梁加固，箱子底部需能安装可拆卸万向轮。 3.大边框设计，边沿圆角包边，铝制圆弧包角，应对碰撞重点防护；箱盖全密封胶圈，边沿堆叠配件设计，保证箱体堆叠时仍牢固如整体； 4.扣锁需防腐蚀处理，留有锁孔；外观阳极氧化处理； 5.箱子可印刷定制 logo； ●6.防护等级：≥IP54。 7.内衬材料需符合环保要求，铅、镉、汞、邻苯二甲酸酯类等有害物质不得检出，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工业
29	铝镁合金物资箱 (1200*800*600mm)	1 个	1.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规定要求采用规格 1200mm*800mm*800mm 集成箱组(箱体尺寸长、宽、高均允许误差±3mm),材质要求：航空铝镁合金材料，主材厚度≥1.4mm 2.箱盖与箱体采用全铝镁合金材料一次冲压成型；箱体各连接处保证使用时不变形，除具有防尘、防水效果且具有行走性能、震荡冲击性能、跌落性能、配件耐腐蚀耐用性能，箱子底部有加强横梁加固，箱子底部需能安装可拆卸万向轮。 3.大边框设计，边沿圆角包边，铝制圆弧包角，应对碰撞重点防护；箱盖全密封胶圈，边沿堆叠配件设计，保证箱体堆叠时仍牢固如整体；	工业

			4.扣锁需防腐蚀处理，留有锁孔；外观阳极氧化处理； 5.箱子可印刷定制 logo； ●6.防护等级：≥IP54。 7.内衬材料需符合环保要求，铅、镉、汞、邻苯二甲酸酯类等有害物质不得检出，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 上述技术要求中“●”项需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佐证。否则视为负偏离。	
30	物资转运箱组 (800*600*600mm)	10 个	1.该装备箱用于应急救援队中物资收纳、储存、搬运。 2.箱体材质：铝合金+高密度防火板，底部万向轮。 3.箱体可实现上开、前开两种方式，便于物资取放。	工业
31	物资转运箱组 (1200*800*600mm)	20 个	1.该装备箱用于应急救援队相关物资收纳、储存、搬运。 2.规格：规格：约 1200mm*800mm*800mm 3.箱体材质：铝合金+高密度防火板，底部万向轮。 4.印刷内容：箱体标识可根据采购人要求制作。	工业
32	物资转运箱组 (定制)	10 个	1.该装备箱用于应急救援队中物资收纳、储存、搬运。 2.箱体材质：铝合金+高密度防火板，底部万向轮。 3.箱体可实现上开、前开两种方式，便于物资取放。 4.规格：规格：约 1200mm*800mm*800mm	工业
六、搬运装备				
33	电动堆高车	3 台	1.载荷：不小于 2T，动力形式：电动；驾驶形式：步行式；起升高度：不小于 3 米 2.门架材质：加厚 8mmC 型钢； 3.规格：整车高度（货叉升到最高时）不小于 3 米；整车长度：不小于 1850mm；驱动轮尺寸：不小于 210*75mm；平衡轮尺寸：不小于 128*50mm；承载轮尺寸：不小于 75*50（双轮）； 4.满载最大爬坡度 6%，制动方式：电磁制动。 5.整车重量不大于 500kg。	工业
34	折叠平板车	4 个	1.≥800*长 1100mm，轮子尺寸：约 8 英寸，材质聚氨酯/尼龙/橡胶。离地高度大于 20 厘米；车板厚度大于 3cm； 2.额定负载不小于 240kg。 3.四角设有防撞设计，喷塑加粗钢管扶手	工业

35	移动网笼	2 个	1.外形尺寸：≥800*600*1450,内尺寸：约 740*540*1210，脚轮尺寸：5 寸 2.额定载重不小于 500kg。 3.层板数：2 层	工业
36	手动叉车	2 台	1.最大载荷≥2000kg，货叉外宽≤685mm，货叉长度≥1220mm，货叉离地高度≥75mm，货叉升至最高≥195mm，手柄离地高度≥1250mm； 2.轮子材质：耐磨尼龙轮，便于移动； 3.重量≤75kg。	工业
37	野战炊事挂车	1 台	1.主要配置:挂车底盘，二口主食锅，二口炒菜锅，四只柴油炉，两只鼓风机，两张工作台-1 套帐篷，全套炊事用具，能使用柴油，煤，柴等多种原料。工作性能：4 人操作，1 小时可以做好不少于 150 份主、副食，即 45KG 大米的主食及相应的副食适用于温度-30-42°℃，风速 7 级，晴，雨，雪天气都可以使用。 2.基本参数 整车装备质量：不大于 1900Kg；外形尺寸：不大于 4250x2250x2450mm(长 x 宽 x 高)；最小离地高度：不大于 350mm；轮距：不大于 1950mm；离去角：不小于 25°；涉水深度：不小于 500mm；轮胎型号：不小于 7.50-16；牵引环负荷：不小于 75Kg	工业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质保期/有效期	本项目质保期≥ 5 年（技术要求有其他表述的，以技术要求为准），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负责原厂整套维修、更换配件。若在使用的 3 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应予以负责换货。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一次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应报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 2. 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总金额或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均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服务要求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并负责培训技术操作人员。安装、调试和培训所需的工具、器材以及系统集成费、差旅费、运费和相关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明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生产厂家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可受理售后服务事务的全国统一的服务专线电话，如 800 或 400 服务电话等。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范围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第一期：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50%；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合法有效的合同款 100% 发票后，10 个工作日，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2. 第二期：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10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款的 100%。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 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保障设备、人员安全及安装调试，安装前提供相关的布局图和设计要 求，培训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日常维护及承担以上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远程解决或做出预备维护动作），需维护工程师现场解决的，要求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3. 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须保证年开机率 95% 以上，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单次故障（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维修时间超过 20 天仍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设备或赔偿。 4. 质保期内每季度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生产日期为 1 年内（签订合同之日计算）的产品。产品包装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原厂标准包装规格供货，不接受散装或拆包装件。所有货物都提供中文说明书和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6.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3 人次培训，使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及工程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及基本维修，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 中标供应商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质保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所附软件在该项目的永久使用权。 8. 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提供替代品；涉及软件的，应用程序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程序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 9. 中标供应商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及相应服务。采购人在办理相关证件及验收等流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需的合法材料。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2. 采购人将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进行初步签收；中标供应商如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安装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安装调试报告与原厂技术规格书(或 Datasheet)。本条所涉及的文件均提供纸质与电子档。 5. 当项目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培训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采购人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供需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加盖公章，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6. 采购人对验收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中标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中标供应商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及处置意见。 7. 验收标准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响应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验收要求	1、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及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

	况，货物参数指标验收按照竞标产品检测报告的参数进行验收，功能验收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 2、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设备（装备）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将负责整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本分标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业绩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

	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装备）性能、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人员配备等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装备）、资料等主要货物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强制性标准。 3. 中标人须签订廉洁承诺书（由采购人提供，中标后签订）。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 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 公设备	A02021000 打 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 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 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 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 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 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

		空调机		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

	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随机抽取；
11.2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材料（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提供以下任意一项材料以证明自身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出具）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u>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 3 个月</u>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免税条件的证明材料。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u>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 3 个月</u>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u>2024 或 2025 年度</u>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针对分标 1、分标 4 至分标 6 的投标人） ①本项目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的，应该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复印件，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②本项目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该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复印件；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
--	---

	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③本项目有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按上述①、②要求提供（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 1-7、9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则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后附）； 10. 设备（装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13.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装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14.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15.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具体以第二章商务条款为准。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分标 1：26000 元；分标 2：23000 元；分标 3：13000 元；分标 4：20000 元；分标 5：29000 元；分标 6：19000 元；分标 7：17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 XXXX 项目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13001013400293071；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开户行行号：302611029137）；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相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或邮寄地址：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联系人：李鸿海）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采用邮寄方式提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的，以邮件抵达邮寄地址的时间为准，邮件寄出不等于将原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送达） 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

	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0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24.3 (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25.3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7人或以上单数。</u>
27	如供应商系统平台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为准。
29.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 ____名 ☒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综合评分法）/评标报价从低到高（最低评标价法）]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 随机抽取；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 <u>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u>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u>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5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u>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

	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全过程咨询部，联系电话：0771-2618199、0771-2618118，通讯地址：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15号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6楼）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分标（☒ 中标金额/☐ 采购预算/☐ 暂定中标金额/☐ 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收费基准价格/☐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 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11300101340029307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开户行行号：302611029137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

	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

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

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

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

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中标和合同

30 .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1.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缴纳期限、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

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5 亿元	0.05%	0.05%	0.05%
5 亿元～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 亿元～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 亿元～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或者第5.2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投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的情形，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

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underline{50\%}$ ；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underline{50\%}$ ；

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underline{50\%}$ ；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

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underline{50\%}$ ；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underline{50\%}$ ；

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 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underline{50\%}$ ；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分标 1 至分标 7）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30 分)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中小企业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u>10%</u>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中小企业折扣=投标报价× <u>10</u>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4%</u>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中小企业折扣=投标报价× <u>4</u> %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

			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 （6）中小企业折扣与本国产品折扣进行叠加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中小企业折扣-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7）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8）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u>30</u> 分
2	技术分 (满分 62)	技术参数要求响应得分	针对分标 1 至分标 6: 投标人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得 20 分，标注“●”

	分)	(满 分 20 分)	号的技术参数(各分标均为共 10 条),出现负偏离或漏项或不满足的,每有 1 项(条)扣 2 分。本项最多扣 20 分。 针对分标 7: 投标人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得 20 分,标注“●”号的技术参数(共 15 条),出现负偏离或漏项或不满足的,每有 1 项(条)扣 4/3 分。本项最多扣 20 分。
		项目实施方 案(满分 1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针对性、前瞻性、保障措施得力,对于实施中难点的理解和实施重点的把握,是否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应急方案,考虑交货、安装、调试、安装环境准备、项目验收等对采购人的有利性,以及能否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一档(5 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步骤、计划及组织方案完整具体,能提供实施进度计划表。 二档(10 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方案详细,实施步骤、计划及组织方案周全,分工明确,能保障项目实施质量;能提供实施进度计划表;能切合本项目提供具体的实施对接方案,方案能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能提供交付时间保证措施、技术服务等内容。 三档(15 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切合实际,实施步骤、计划及组织方案完整周全;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能较好保障项目实施质量;能提供实施进度计划表,对各个时间节点的实施内容有详细的描述及承诺,确保项目高效完成;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具体的实施对接方案,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能提供交付时间保证措施、安全实施工作措施、技术服务等内容;能提供有建设及指导性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等内容。对采购人、采购项目的特点均有针对性,能提供实施人员名单。
		应急方案 (满分 12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应急方案,从总体流程、应急预案等因素描述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得重复计分。 一档(4 分):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内容表述完整,针对本项目有针对性的优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

			二档（8分）：在一档的基础上，应急方案能针对各个流程提出预案（如：生产应急、运输应急、交付应急、使用过程中的质量安全问题应急），且能罗列具体针对性的措施的。 三档（12分）：在二档的基础上，应急方案能针对各个流程列明负责人，并提供响应人员的职责要求；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理和应急预案流程图，如发生质量问题而导致采购人形象受损，有明确的应急事件处理和预备人员。 未提供应急方案或应急方案未达到一档标准要求的，得0分。
		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15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实现功能要求及后续追加性能的解决方案、以及设备特定的技术要求、质保期、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保修维修养护具体措施、安全保障措施、服务响应时间、服务质量保障、服务项目流程设计、承诺响应时间、应急处理方案、驻场人员（如有）、技术人员资质水平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定并打分： 一档（5分）：仅对采购人提出的要求进行了部分细化，售后服务承诺书中各项措施缺乏针对性，提供的内容对采购人使用需求响应的具体措施缺乏充分的合理性，效率响应性承诺或实现方式仅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 二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具体细致，在满足一档的基础上，对采购文件的基本要求进行了全面细化，各项措施针对采购人需求提出，考虑到了项目实际需求、设置合理，承诺12小时内达现场维修，24小时内解决一般问题的（以商务要求偏离表承诺为准）。 三档（15分）：在满足二档要求的情况下，售后服务方案周密详尽，售后服务承诺书条款对采购人、采购项目的特点均有针对性，服务宗旨明确、服务方案的设计充分合理、响应机制充分满足使用需求，后续跟踪服务具体到位。
3	商务分（满分8分）	信誉及业绩（满分3分）	（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任意标的产品）通过ISO9001系列质量体系认证、及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有1项得0.75分，满分1.5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非中文文本的请提供中文翻译文本，否则不予以计分。

			(2)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提供一个同类设备业绩，每提供 1 个业绩证明得 0.3 分，满分 1.5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不予以计分。
		质保期（保修期）（满分 3 分）	在满足基本质保期（保修期）的基础上，每有其中 1 个标的产品质保期每延长 6 个月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投标人需要单独承诺函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以承诺函为准进行打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3 分。
		政策分(2 分)	(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 0-0.5 分。 (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 0-0.5 分。 (3) 非节能、环保的产品不得分。
总得分=1+2+3。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供 应 商 (乙 方) _____

项目名称 国家核和辐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队伍建设项目

签 订 地 点 南宁市柳沙路2号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拾*万*仟*整 （小写） 元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安装所需配件附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经乙方安装调试完毕的产品，应满足甲方需求、合同目的，能够正常实现招投标文件中要求的功能、参数。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或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物流运输。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4. 全部产品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包括但不限于运费、保险费、装卸费、仓储费及其他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货物装卸、转运需要装卸、运输工具的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提

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和相关规范。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____，地点：南宁市柳沙路2号。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7、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拟提交的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同样应随货物交甲方。同时，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并交付给甲方；如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在合同标的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代表应对产品的数量、包装、规格、品牌、质量、随付单证等清点，进行初步到货清点、验收。未经甲方清点、验收的货物乙方不得安装调试，已经安装的甲方有权拒绝进行产品验收。

8、产品到验收时，甲、乙双方应派代表到现场按照按相关行业标准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进行检验，并据实签署《产品验收单》作为凭证。乙方对不合格的产品验收意见提出书面异议期限为叁日，逾期视为无异议。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涉及短期内无法发现的问题与瑕疵，甲方在检验期限内难以完成全面检验的，以上期限仅视为甲方对标的物的外观瑕疵提出异议的期限，具体期限根据甲方实际情况酌情延长。

9、甲、乙双方对产品质量有争议协商不成且需要通过检测/鉴定才能判断时，甲方有权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鉴定单位按照相关标准进行检测/鉴定，质量检测/鉴定合格的检测/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检测/鉴定不合格的检测费/鉴定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在五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本合同质量要求的合格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10、根据规定或因技术性强需要相关部门检测结果作为验收依据或需要有相关政府部门组织、参加的，应委托相关部门先行检测或邀请相关政府部门组织、参加产品验收。检测、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根据甲方要求。

3、产品安装、调试、培训期间乙方应严格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作业），并承担相关费用。安装、调试、培训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的，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甲方、乙方人员或者第三方损失的，乙方予以赔偿。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 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付款方式： 。

3. 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

九、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5 %。（以评标时候专家认可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被认可为中小微企业，则按中标金额的 2%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缴纳期限：在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由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供应商在履行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证义务的（不可抗力除外），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向采购人进行等额赔偿。

5.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615873948333

备注：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第十条、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解决故障，否则须在 24 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拒不响应或解决故障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经过甲方或第三人维修、更换后的产品，乙方继续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乙方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完成相应维修后，须提供维护维修报告。维护维修更换零配件的应提供使用原厂、全新零配件并经甲方确认。本条时间、日期的约定不受法定节假日影响。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重要或核心部件贰次及以上故障，或相同故障经叁次维修不能解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退款退货并赔偿损失。

6. 产品重要或核心零部件经过维修后，自维修合格之日起，质量保证期重新开始计算。招标文件及乙方在质量保证或售后服务承诺中对质量保修及售后服务有其它约定及有更高要求的以其约定为准。乙方质保、维修后交付的设备以及设备内的各项零件均须符合国家、行业各项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范，如存在多个标准规范的，以最高要求的标准规范为准。

第十二条、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

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者更换，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7、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义务交由第三方完成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乙方未按约提供合法有效的足额发票的，除须向甲方补开发票外，还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发票票面金额 30%的违约金。

9、乙方违反第三条第 3 款约定的，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合计金额 30%的违约金。

10、乙方的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

11、甲方解除合同的，除有权要求乙方按相应违约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12、任何一方存在任何违约行为的，除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的财产损失，以及因违约造成的可能产生的预期经济损失以及守约为应对相关处罚、纠纷、诉讼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此承担的处罚、赔偿责任、发生的当事人以及代理人差旅费、诉讼费、公告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评估费、鉴定费及其他损失等）。

13、按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甲方主张解除合同的，自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合同解除，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乙方对解除合同有异议的异议期为叁日。乙方应当在合同解除后伍日内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费用（如有），自费运回所交付的货物，付清违约金、赔偿金。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首先以本合同为准，其次，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但如果某一文件对甲方权利维护更有利或对乙方有更高、更严格要求的以该文件内容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壹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 <u>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u>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柳沙路2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5719960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购销廉洁承诺协议书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乙方：

为了进一步规范医疗购销行为，建立健全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杜绝在甲方招标采购项目中出现“回扣”和“提成”等不正之风，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购销廉洁承诺协议书并予以共同遵守：

一、甲方招标采购项目时，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或者索要、收受乙方除产品发票外的任何赞助，不得要求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暗示或其他任何形式索取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购物卡等。如甲方工作人员暗示或索要，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透露招标采购项目中未公开的具体需求技术参数产品参数等相关信息。

四、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工作人员回扣，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宴请、娱乐及提供国内或境外旅游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对产品和相关业务的选择权。

五、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科室联系商谈；不得到临床、医技等科室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或向介绍人提供任何好处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提供各种无偿服务，报销应由其个人承担的费用。

六、乙方在销售活动中，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合同条款，不得以次充好，不降低产品质量，做到诚信经营。

七、甲乙双方双方应共同遵守商业道德，友好合作，杜绝弄虚作假，商业欺诈，商业贿赂等不道德和非法行为，要规范合同行为，诚实守信，严格履行合同，决不利用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公平公正处理业务。

八、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情节较轻的，由甲方对其进行组织或行政处理；情节较重的构成违纪的，由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处理；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九、乙方如违反上述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购销合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计入黑名单，禁止参加甲方招标采购项目 2 年以上，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涉嫌违法的，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十、甲方纪检监察部门联系方式：0771-5316844。

十一、本协议作为招标采购项目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招标采购项目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二、本承诺协议书一式肆份，乙方执壹份，甲方执叁份，院办执壹份、招标采购科执壹份、纪检监察部门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数量 及单 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投标产品中，属于本国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 占投标产品报价的比例为_____ %。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8.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如本项目为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的，无需提供）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 在此说明如下：

1. 我方承诺，若本单位中标，保证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后，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标准向贵单位一次性足额支付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由于被质疑、投诉或者其他原因而导致中标结果改变，我方将放弃对已缴纳的中标服务费退还的一切权利。

2. 本单位选择第 种方式作为代理服务费开票类型:

第一种方式：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 _____ ;

(2) 纳税人识别号。

第二种方式：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 _____ ;

(2)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

(3) 在税务局登记的地址_____;

(4) 在税务局登记的电话 _____ ;

(5) 开户银行 _____ ;

(6) 银行账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公章（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详见技术参数偏离表
							详见技术参数偏离表
							详见技术参数偏离表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0.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做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2.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委托代理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5.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招标过程

☐ 招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的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中标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